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816

# 年報 2013



# 目 錄

董事長致辭	2
總裁致辭	4
主要業務與財務數據	6
公司介紹	7
公司架構圖	9
二零一三年企業大事記	10
董事會報告	11
期後事項	2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7
人力資源	48
社會責任	50
企業管治報告	51
監事會報告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71
合併資產負債表	72
資產負債表	74
合併權益變動表	76
合併現金流量表	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9
釋義與技術詞彙	182
公司資料	184

# 董事長致辭



董事長 方正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三年，世界經濟增速回落，中國經濟穩中向好。在本集團於香港成功上市後的第一個完整年度中，管理層及我們廣大員工齊心協力、發奮圖強，努力建設國際一流清潔能源上市公司，取得優異成績。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實現歸屬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467.9百萬元，同比增長34.3%，資產總額達到

人民幣67,676.4百萬元，同比增長10.3%，淨資產人民幣13,710.9百萬元，同比增長7.9%，累計控股裝機容量達到10,424.3兆瓦，同比增長32.0%。集團經營發展工作成果喜人，風電板塊規模與效益顯著增長，水電板塊着力提升水能利用率，煤電板塊發揮強勁利潤支撐作用，風電、太陽能發電裝機容量快速增長。集團多元化資產結構不斷取得突破，集團股價長期穩步攀升，這充分表明了國際資本市

## 董事長致辭

場對集團發展的認同及對集團工作的肯定。

當前，全球經濟總體趨穩，國際競爭更趨激烈。國家經濟在今後一個時期仍將保持中高速增长，同時空氣污染使社會各界對清潔能源的需求更加迫切，國家加快能源結構調整，推進節能減排和污染防治，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促進清潔能源的健康發展，這表明了國家對清潔能源的鼓勵態度，未來清潔能源發展必將進一步加快。

二零一四年，集團將密切關注國家政策變化趨勢，實現規模和效益的同步提升，繼續為建設國際一流清潔能源上市公司而奮鬥，以更加優異的成績回報投資者！

最後，本人謹代表集團董事會對各位股東、社會各界及友好人士給予的信任與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  
方正

# 總裁致辭



總裁 江炳思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三年，在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集團研究制定發展戰略，增效益、促發展、強管理、保安全，努力建設國際一流清潔能源上市公司，各項工作取得明顯成效。

經營效益顯著提升。集團在提高電量水平、控制成本費用、爭取政策效益方面取得較好成果，實現了風電、水電和煤電三大版塊的有效互補和多元支撐。全年本集團完成總發電量34,415,958.3兆瓦時，實現收入人民幣13,242.4百萬元。

項目發展全面提速。集團多措並舉加快推進資源儲備、建設與併購工作。集團累計控股裝機容量達到10,424.3兆瓦，其中風電3,500.8兆瓦、水電2,457.0兆瓦、煤電3,850.0兆瓦、太陽能發電435.2兆瓦、分佈式能源156.0兆瓦及生物質發電25.3兆瓦。報告期內，集團多個大規模風電項目陸續核准開建，全年風電投產容量達到784.5兆瓦；收購福建區域共計控股裝機容量143.6兆瓦的水電項目；完成可門二期的收購，盈利能力進一步增強；光伏項目全年投產容量達到307.8兆瓦，超過之前年度投產容量的總和。

運營效能不斷增強。多渠道開展項目融資，加強資金管理，融資成本與資金風險得到較好控制。優化設計與招標，有效控制工程造價，實行對標管理。適應上市公司治理需要，全面加強制度體系建設，實施創新管理，公司治理水平得到明顯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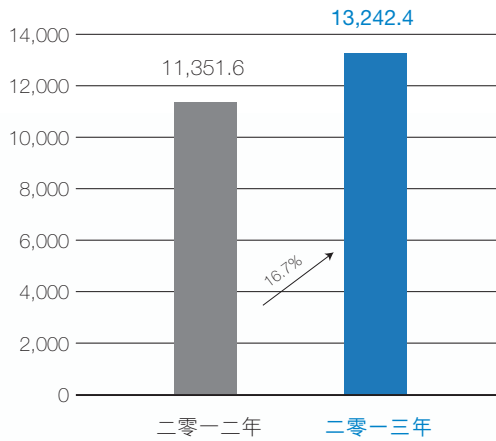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管理團隊將帶領全體員工，堅持業已明確的發展戰略和發展思路不動搖，着力加快項目發展，着力提升經濟效益，着力深化改革創新，着力保持安全穩定，為建成國際一流清潔能源上市公司邁出更加堅實的一步。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集團經營團隊，對股東、董事會和監事會的信任和支持表示感謝，對全體員工的辛勤勞動和付出表示敬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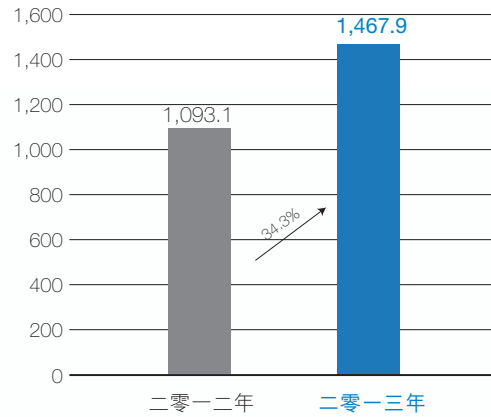
總裁  
江炳思

# 主要業務與財務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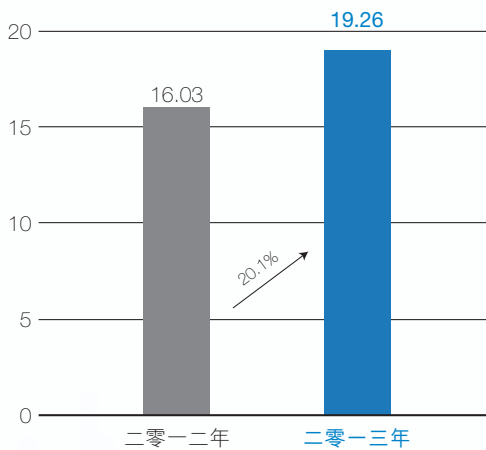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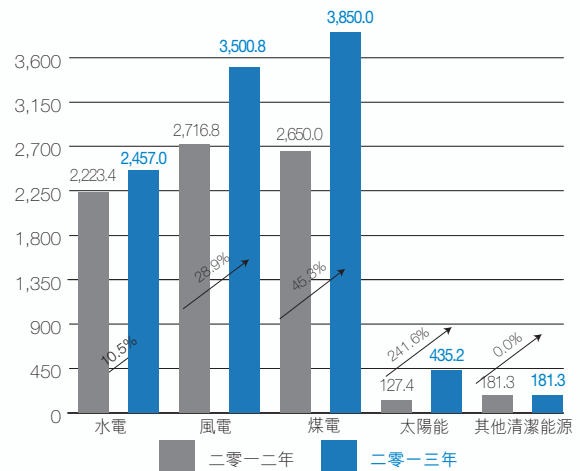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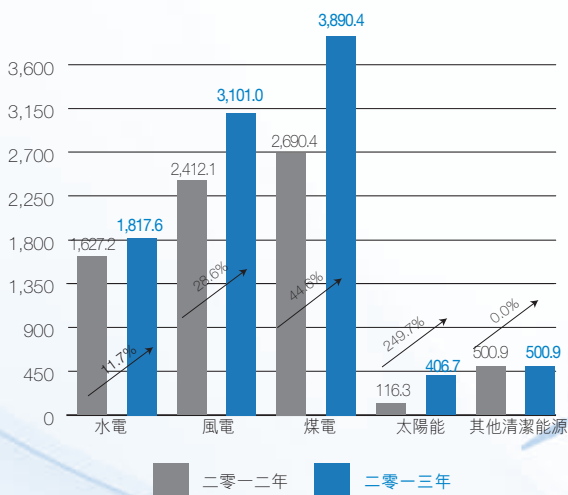
基本和攤薄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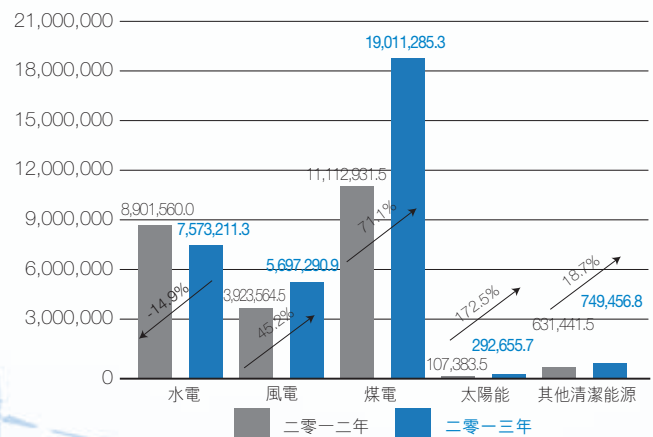
控股裝機容量 (兆瓦)



權益裝機容量 (兆瓦)



總售電量 (兆瓦時)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前身是華電福建發電有限公司。二零一零年十月，華電福建發電有限公司更名為華電福新能源有限公司，並與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進行資產重組，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改制為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二年六月，公司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註冊資本人民幣76.2億元。

目前，公司擁有包括水電、風電、煤電、太陽能、分佈式能源、生物質和核電發電在內的多元化發電組合，資產分佈在全國24個省、市、自治區，呈現出水火互濟、風核並舉的特點。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投入運營總控股裝機容量10,424.3兆瓦，其中水電2,457.0兆瓦、風電3,500.8兆瓦、煤電3,850.0兆瓦、分佈式156.0兆瓦，太陽能435.2兆瓦，生物質25.3兆瓦。

水電方面，公司是華東第一大水電公司，在福建區域擁有7個龍頭水庫；二零一三年公司新增控股裝機容量共計90兆瓦的水電擴建項目，新收購水電項目控股裝機容量共計143.6兆瓦。

風電方面，公司把加快發展作為主旋律，近年來開發投產速度顯著加快，目前共擁有62個運營中的風電項目，控股裝機容量達到3,500.8兆瓦，風電板塊利益貢獻大幅提升。

煤電方面，公司擁有5座運營中的煤電廠，控股裝機3,850.0兆瓦。其中可門電廠擁有全國最大的電廠自備碼頭，且已達到業內高效清潔利用的先進水平。

太陽能方面，已建立起甘肅、江蘇、青海等多個光伏基地，截至二零一三年底公司已投產控股裝機容量達到435.2兆瓦。

分佈式能源方面，擁有我國目前投產裝機容量最大的天然氣分佈式能源項目－廣州大學城項目，另有控股裝機容量207.0兆瓦的項目業已進入調試階段。同時我們已陸續取得多個省份共計869.0兆瓦容量核准批覆，公司分佈式能源滾動開發的局面正在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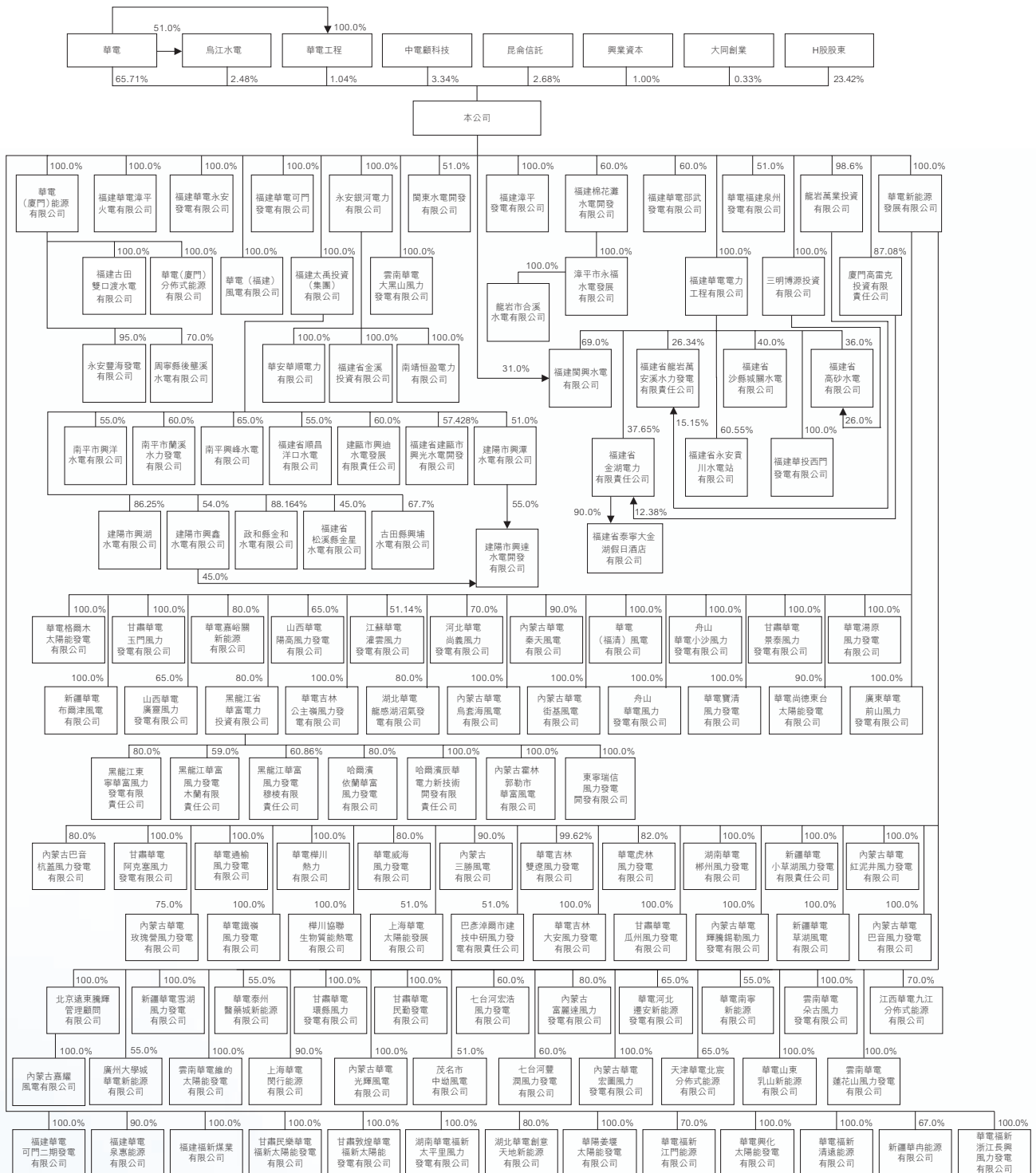


# 公司介紹

當前，中國宏觀經濟的回升依然對用電需求形成穩定支撐，同時我國將加快調整能源結構，治理大氣污染，清潔能源發展處於重要戰略機遇期。作為中國華電集團清潔能源發展的主要平台，公司將繼續唱響加快發展主旋律，堅持走多元化、清潔型、高效型能源發展之路，加快結構調整，拓寬投資領域，優化資產佈局，強化資本運作，整合內外資源，把公司建設成為特色鮮明、優勢明顯、盈利突出、具有較強競爭力的國際一流清潔能源上市公司。



# 公司架構圖



# 二零一三年企業大事記

一月二十二日，公司召開二零一二年度工作會議，會議全面總結二零一二年工作取得的成果和經驗，分析當前面臨形勢，確定二零一三年發展目標和工作重點。

一月二十八日，經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評定，公司主體信用評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

二月，公司所屬福建分公司榮獲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授予的「中央企業職工技能競賽先進單位」榮譽稱號。

三月二十七日，公司成功發行總額人民幣20億元公司債券。

四月二十五日，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劉雷先生代表公司出席了香港公益金週年頒獎典禮，會長梁唐青儀女士向公司代表頒贈了「公益榮譽獎」。

五月二十四日，公司成功發行總額人民幣15億元短期融資券。

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公司收購可門二期100%股權，盈利能力進一步增強。

七月十三日，二零一三年財富中國500強榜單發佈，本公司位列其中。

十月十四日，公司下屬福建華電可門發電有限公司獲得國家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和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頒發的「中央企業先進集體」稱號。

十月十八日，隨著公司所屬華安水電廠6號機組的投產發電，公司發電裝機容量突破10,000兆瓦。

十二月四日，公司援建青海省海北州無電地區獨立光伏供電工程項目，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39.5百萬元，預期該項目將解決當地無電牧民3,640戶共計約13,590人的無電問題。

十二月十八日，公司與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簽署了業務合作及股份認購協議，在風電以及光伏發電方面進行業務合作，擬以每股0.43港元認購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00182.HK) 880,000,000股新股股份。

十二月十九日，公司下屬廣州大學城華電新能源有限公司成功出售2萬噸碳排放權配額，完成了廣東碳排放權交易市場正式啟動運營後的首筆碳排放權交易。

十二月二十二日，公司完成福建太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100%股權的水電項目收購工作，水電板塊控股裝機容量因此增加131.6兆瓦。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以及經審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人民幣7,622,616,000元，分為7,622,61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任何證券。

## 優先購股權

根據章程細則及中國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規定，因此本公司無需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主營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管理及經營福建省的水電項目及煤電廠，以及全國的風電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 董事會報告

## 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71頁至第181頁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有關本公司年內表現以及業績相關重大因素及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7頁至第47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利潤分派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派發現金人民幣0.382元（含稅）。所有股息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派付。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儲備

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a)，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e)。

##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供本公司股東使用之稅務寬減或減免。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所載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方正先生	49	董事長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江炳思先生	44	執行董事 總裁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李立新先生	47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黃憲培先生	59	董事長 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黃少雄先生	51	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陳斌先生	56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陶雲鵬先生	43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宗孝磊先生	48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毛錫書先生	61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王緒祥先生	46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周小謙先生	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楊佰成先生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張白先生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李長旭先生	52	監事會主席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謝春旺先生	49	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黃春齊先生	59	職工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 董事會報告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王昆先生	44	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胡曉紅女士	43	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許進先生	46	職工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姚飛先生	46	監事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黃源紅先生	47	監事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辭任
霍廣釗先生	52	副總裁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楊藝女士	50	財務總監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劉雷先生	40	副總裁 董事會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頁至第35頁。

##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等服務合同的主要內容包括：(a)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及(b)可根據各份合同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合同可根據我們的章程細則及適用法例、規則或法規予以續訂。

各監事已就（其中包括）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遵從章程細則及仲裁規定與本公司訂立合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已經或擬與我們訂立服務合同（將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的合同除外）。

##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 董事及監事於合同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並於年內或年末仍然存續的合同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內，概無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性權益。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所有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並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具有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的相關股本類別的股東列表：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	佔有關股本 類別之百分比 (%)	佔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
華電 <sup>(1)</sup>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主要股東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5,287,995,787 (好倉)	90.58	69.37
FIL Limited	H股	投資經理	188,414,000 (好倉)	10.56	2.47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H股	投資經理	145,554,000 (好倉)	8.15	1.91
China Ming Yang Wind Power Group Limited	H股	大股東所控制的 法團的權益	141,062,000 (好倉)	7.90	1.85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實益擁有人	103,941,600 (好倉)	5.82	1.36

附註：

- (1) 華電在本公司的內資股中享有權益，5,019,305,950股內資股（好倉）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華電通過其若干附屬公司在本公司的內資股中享有權益，268,689,837股內資股（好倉）以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身份持有。

## 管理合同

於二零一三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訂立任何合約，亦無任何該等合約於期間存續。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內的主要關連交易如下：

### (一) 不獲豁免一次性關連交易 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訂立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13,101,200元（相等於約517,202,702.4港元）。該代價乃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可門二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評估的資產淨額人民幣413,101,200元釐訂。代價須於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生效日期起計十日內以現金支付。於基準日起至交易完成日止期間，目標股權所形成的損益，由華電享有或承擔。本公司應付代價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關連交易並經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表決批准及進行。

誠如董事確認，與風電及水電比較，煤電較不會受季節性波動、氣候及其他自然因素影響，而利用小時數亦較為可預測。因此，燃煤發電業務提供大量收入及現金流，可支持風電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的發展。

### (二) 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本年度進行了若干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

就下述(A)至(I)項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H股上市和收購可門二期公司股權時，根據《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已批准該等類別持續性關連交易年度上限，並豁免本公司遵守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董事會報告

下表所載為該等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三年的年度上限和實際交易金額：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二零一三年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20,500	16,713
(B) 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335,000	128,205
(C) 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72,000	45,819
(D) 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24,300	–
(E) 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1,141,100	796,246
(F) 資產租賃協議	華電集團	48,900	24,450
(G) 存款服務協議	華電財務	2,100,000	2,077,293 <sup>(1)</sup>
(H) 煤炭採購及運輸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2,000,000	937,180
(I) 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框架協議	華電集團	100,000	640

附註：

(1) 實際交易金額披露為存款每日最高餘額。

## (A)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可向華電集團租用物業。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租金（包括物業管理費）將參考相關地點的市價後經相關訂約方公平磋商協議，惟每平方米的年度租金不得高於上年度的115.0%；
- 本公司與華電集團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以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載列有關租賃物業的具體條款及條件；



- 本公司有權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期內，租用由華電集團成員公司擁有的可用物業；
- 任何訂約方可在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屆滿前隨時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該協議已訂立及擬據此訂立的任何租賃，而有關租金將相應減少；及
-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超過三年，惟可予續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為人民幣20,500千元，而我們已付予華電集團的實際租金為人民幣16,713千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相較於獨立第三方，華電集團較了解我們對辦公室物業的要求。此外，將我們的辦公室遷至其他場所將導致我們的經營受到不必要的中斷及產生不必要的成本。

## (B) 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

邵武電廠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可門二期訂立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據此，可門二期將向邵武電廠提供替代電。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通過地方政府組織的公開市場競爭流程確定年度替代電的購買價格；
- 邵武電廠與可門二期須訂立個別協議，以根據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載列有關提供替代電的具體條款及條件；及
- 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惟可予續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為人民幣335,000千元，而我們已付予可門二期的實際費用為人民幣128,205千元，該交易額均為本公司收購可門二期前發生。

本公司為邵武電廠的控股股東。可門二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前屬可門電廠的一部分，並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成為華電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訂立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至股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經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表決批准及進行，替代電購買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不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和福建省物價局（「地方政府」）下發《邵武電廠作為福建省電網應急備用電源實施方案》（「實施方案」）。根據實施方案，邵武電廠的兩台發電機組被指定為地方電網的應急備用發電機組，須隨時應要求持續發電以供地方電網所需。為維持邵武電廠的可持續運營，地方政府向邵武電廠授予權利，按相對較低的價格採購其他煤電廠的替代電，並以相對較高的價格向地方電網出售有關替代電。邵武電廠過往一直並將繼續通過地方政府組織及監督的公開市場競爭流程，根據價格優先原則採購替代電。

## (C) 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華電訂立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據此，華電集團（就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而言，包括其聯繫人）將向我們提供煤炭運輸服務。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服務費用乃由有關各方參考由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該等煤炭運輸服務收取的價格後經公平磋商協定；如前述定價機制不適用，價格將由有關各方根據「提供該等煤炭運輸服務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和開支加上合理利潤」的計算法經公平磋商協定；
- 本公司與華電集團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以根據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載列有關煤炭運輸的具體條款及條件；及



- 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超過三年，惟可予續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為人民幣72,000千元，而我們就煤炭運輸已付予華電集團的費用為人民幣45,819千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由華電集團根據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提供運輸服務，可迅速有效滿足本集團對煤炭運輸的需求。

## (D) 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華電訂立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向華電集團（就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而言，包括其聯繫人）提供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本公司向華電集團提供的清潔發展機制服務主要包括顧問及管理服務，例如協助物色及評估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潛在合作方、安排簽立合作協議、向中國政府機關及聯合國註冊所管理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以及協助物色清潔發展機制項目的獨立評估師。

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費用由有關各方參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由獨立第三方就該等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收取的價格以及提供清潔發展機制服務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所產生的收入後協定；
- 本公司與華電集團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以根據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載列有關清潔發展機制服務的具體條款及條件；及
- 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超過三年，惟可予續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為人民幣24,300千元，而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的收入為人民幣0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清潔發展機制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並未向華電集團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清潔發展機制服務，且本集團當前的工作重心將繼續為向華電集團提供清潔發展機制服務。

## (E) 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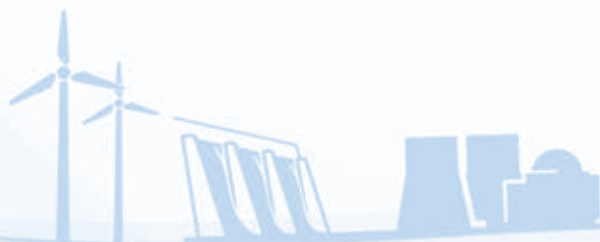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根據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華電集團同意為本集團的發電項目提供總包服務（例如設計、施工、安裝和其他相關服務）以及向我們銷售發電設備。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工程承包費用連同設備價格將通過招投標程序並依照適用招投標法律、法規及規則釐定；
- 倘前述定價機制不適用，工程承包費用連同設備價格將由有關各方計及「實際成本和開支加上合理利潤」原則後經公平磋商協定；
- 本公司與華電集團成員公司將訂立個別協議，以根據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所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載列有關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的具體條款及條件；及
- 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年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超過三年，惟可予續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為人民幣1,141,100千元，而已付／應付予華電集團的費用為人民幣796,246千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工程承包及設備購買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由華電集團根據工程承包及設備採購框架協議提供工程承包及設備採購服務，可迅速有效滿足本公司對工程承包及設備採購的需求。



## (F) 資產租賃協議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可門電廠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九日與可門二期訂立資產租賃協議，據此，可門二期可向可門電廠租用若干資產，包括輸電項目、渡口、煤炭運輸系統、公用系統、灰場、辦公室及公寓。資產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租金的計算公式為：資產原價值 × 12.0%（資產租賃率） × 50.0%（發電量比率）；
- 可門二期將根據資產租賃協議支付予可門電廠的年度費用將不超過人民幣48.9百萬元；
- 資產租賃協議年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不超過三年，惟可予續期；及
- 倘重續資產租賃協議，可門二期應於資產租賃協議屆滿日期前一(1)個月內以書面形式知會可門電廠，而可門電廠應於接獲可門二期的通知後十五日內，就其會否重續資產租賃協議作出書面回覆。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為人民幣48,900千元，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4,450千元，該交易額均為本公司收購可門二期前發生。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資產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訂立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至股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經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表決批准及進行，資產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不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由於該等資產位於可門，無法單獨轉讓予可門二期，可門電廠同意可門二期可繼續按租賃基準使用該等資產。

## (G) 存款服務協議

本公司與華電財務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訂立存款服務協議及補充協議，據此，華電財務將按協定的上限金額向本公司系統單位提供存款服務。



二零一三年度內，此項存款服務交易的每日存款餘額上限為人民幣2,100,000千元，而實際日存款餘額最高金額為人民幣2,077,293千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財務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華電的附屬公司，故華電財務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存款服務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華電財務將只會向華電集團內成員公司提供財務服務，所承受的潛在風險較與不同信用評級客戶交易的其他中國商業銀行為低。鑒於存款服務協議項下的靈活性，本集團將能更好地管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 (H) 煤炭採購及運輸框架協議

可門二期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日訂立了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的煤炭採購及運輸框架協議，據此，華電集團同意根據框架協議條款及條件，向可門二期公司提供煤炭採購及運輸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此項交易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千元，而可門二期公司就煤炭採購及運輸已付予華電集團的費用為人民幣937,180千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可門二期公司為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故其亦構成華電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煤炭採購及運輸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訂立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至股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經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表決批准及進行，煤炭採購及運輸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由華電集團根據煤炭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提供運輸服務，可迅速有效滿足本集團對煤炭運輸的需求。



## (I) 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框架協議

可門二期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日訂立了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的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框架協議，據此，華電集團同意根據其框架協議條款及條件，向可門二期公司提供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此項交易上限為人民幣100,000千元，而可門二期公司就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已付予華電集團的費用為人民幣640千元。

根據《上市規則》，華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連同其附屬公司屬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可門二期為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故其亦構成華電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華電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訂立可門二期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及華電同意轉讓其於可門二期的100%股權。至股權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經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表決批准及進行，工程承包及設備購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董事認為，由華電集團根據工程承包及設備採購框架協議提供工程承包及設備採購服務，可迅速有效滿足本公司對工程承包及設備採購的需求。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二零一三年此等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是本集團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該等交易是按照(i)正常商業條款或(ii)（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正常商業條款）則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進行；及
- (c) 該等交易是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董事會和股東大會聘用，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鑑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就以上持續性關連交易出具了載有其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交所。

二零一三年關連方交易中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已於本章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6中披露。本公司及全體董事已審閱所有關連交易，並確認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

# 董事會報告

## 遵守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我們與華電訂立一份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華電同意不會並將促使其非上市附屬公司不會在清潔能源業務方面與我們競爭，並授予我們新商機選擇權、收購選擇權以及優先購買權。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負責審查、考慮及決定是否採納華電及／或其附屬公司向我們轉介的新商機、行使收購選擇權或行使優先購買權。

年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並確認華電已全面遵守且並無違反協議。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煤炭供貨商所作的採購合計佔本集團本年度煤炭採購總額的23.5%，當中，最大煤炭供貨商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煤炭採購總額的7.2%。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設備供貨商所作的採購合計佔本集團本年度設備採購總額的21.2%。當中，最大設備供貨商的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本年度設備採購總額的5.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所作的銷售合計佔本集團本年度銷售總額的86.3%。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銷售總額的69.3%。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控股股東華電於五大設備供貨商中之一間，即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1.065%股權。

##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

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所載守則條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除《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5.6條有關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所有其他守則條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5.6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儘管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政策尚未在報告期內正式獲採納，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實踐已包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而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修訂提名委員會的議事規則，明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法例及法規而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相關附註載於初步公告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為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額一致。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51頁至第66頁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 公眾流通量

根據本公司可使用的公開數據及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不少於22%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 重大訴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概無待決或面臨的任何該等訴訟或申索。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的二零一三年度業績以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獲委任為核數師。本年報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自籌備上市之日起一直聘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服務。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方正

中國，北京，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2(b)披露。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完成新H股配售。此次配售以每股H股3.30港元將共計356,975,520股H股成功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位但不多於十位承配人，配售所得款項共計約1,178,019,216港元。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與中國風電集團訂立的業務合作及股份認購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完成認購股份的付款，款項共計378,400,000港元。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方正，49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方先生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電廠熱能動力專業，學士學位並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頭銜，享受政府特殊津貼（二零一二年度）。彼歷任西南電力設計院副處長、副總工，電力規劃設計總院機務處處長，中國電力建設工程諮詢公司總工程師、副總經理，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戰略規劃處處長、計劃發展部副主任、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江炳思，44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江先生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專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取得高級政工師頭銜。彼歷任福建省電力有限公司政工部副主任兼機關紀委書記，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福建公司綜合管理部副主任、直屬黨委副書記（正處級），中國華電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幹部管理處、人才開發處處長、幹部管理處處長、人力資源部副主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總經理。



李立新，47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熱能動力機械及裝置專業學士學位、動力裝置專業碩士學位並獲高級工程師頭銜。彼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擔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總經理，歷任福建省第一電力建設公司副總工程師、總工程師、總經理，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福建公司計劃基建部主任，福建華電可門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華電福建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副總經理，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非執行董事

陳斌，56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河北大學哲學系思想政治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並獲高級工程師頭銜。陳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戰略規劃部主任。歷任浙江省電力局辦公室副主任，杭州半山發電廠（有限公司）副廠長，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浙江代表處主任，黨委書記兼杭州半山發電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中國華電集團公司市場營銷部主任、經濟運營協調部主任。陳先生現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027.SH）、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071.HK）董事。



陶雲鵬，43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陶先生自清華大學取得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學士學位、工業工程專業碩士學位並獲高級會計師頭銜。陶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主任，及歷任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資產管理部副主任、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副主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陶先生現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268.SH）董事。



宗孝磊，48歲，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宗先生自東北電力學院取得電廠熱能動力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自武漢水利電力大學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學位並獲高級工程師頭銜。宗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起於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處長、副主任、副總工程師及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他曾擔任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公司副處長、處長並於電力規劃設計總院歷任多職。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小謙，7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主修熱能動力裝置及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頭銜。周先生為第五屆中國能源研究會副會長及第二屆中國電力發展促進會會長。彼目前擔任以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特變電工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089.SH）、遼寧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487.SZ）及中電電氣南京光伏有限公司（納斯達克：CSUN）。彼亦曾擔任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0400.SZ）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任國家電力公司總經理助理，並為國家電力公司黨組成員。彼曾擔任中國電網建設總公司總經理及中國南方電力聯營公司董事。彼亦分別獲委任為國家計委燃料動力工業計劃局局長及水電部基建司副司長。



楊佰成，6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自香港大學取得工程學士學位及工程碩士學位。彼獲英國工程及科技學會授為特許工程師。楊先生為香港工程師學會及英國工程及科技學會會員、香港大學榮譽院士、福建南平市政協委員以及香港集思會有限公司個人董事。彼曾擔任慧峰集團有限公司（現更名為「國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228.HK）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曾擔任永沛投資有限公司及永沛工程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於皇冠實業公司擔任生產工程師及工程部門廠長，及於數據控制系統有限公司擔任工程師，並曾任職於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張白，5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廈門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並自香港公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任福州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第八屆中國會計學會理事、第七屆中國商業會計學會理事、第七屆福建省審計學會副會長及第五屆福建省商業會計學會副會長。彼歷任福州大學教師、系主任、副院長，福州大學閩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及註冊會計師。張先生目前還擔任泰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000732.SZ)、福建省永安林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000663.SZ)、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600067.SH)、福建中福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00592.SZ)和福建新華都購物廣場股份有限公司(002264.SZ)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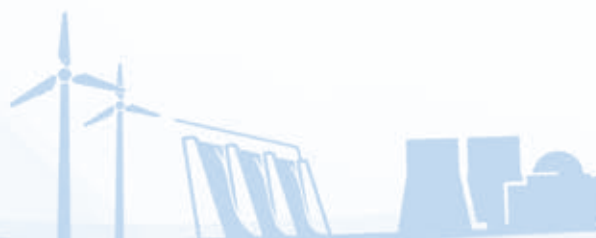
李長旭，52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李先生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財務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成人高等教育學院）並獲高級會計師頭銜。李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審計部主任。彼歷任國家審計署駐電力部審計局三處副處長，國家電力公司生產審計處副處長、審計部審計二處副處長、審計部綜合處處長，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監察審計部副主任，審計部副主任。李先生現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



謝春旺，49歲，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謝先生自華北電力學院機械及工藝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並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頭銜。彼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起擔任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歷任中國華電工程（集團）公司物料輸送部總經理，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電站裝備部副總經理兼輸煤部總經理，華電輸煤技術公司總經理。



黃春齊，59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黃先生自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班畢業並獲高級政工師頭銜。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任本公司巡視員。黃先生歷任電力部監察局一室副主任，國家電力公司檢察三室主任、二室主任，中國華電電站裝備工程（集團）總公司黨組成員、紀檢組長，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紀檢組長、副總經理，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黨組書記。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王崑，44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王先生自北京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並獲CFA頭銜。王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今擔任中石油集團下屬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資產管理部部門經理。彼曾歷任中石油集團下屬中油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部門經理，金融界網站副總裁，中石油集團下屬奧伊爾投資公司證券項目組負責人，中國國際期貨公司期貨基金部基金經理。



胡曉紅，43歲，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胡女士自深圳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學士學位並獲高級會計師頭銜。胡女士自二零零九年起任烏江水電資產管理部副主任。彼曾歷任烏江水電烏江渡發電廠擔任多項職位包括擴機工程建管部計劃財務處副主任、計劃財務部主任及副總經濟師。



許進，46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許先生自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取得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獲高級經濟師頭銜。彼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總法律顧問。許先生歷任華電福建發電有限公司計劃基建部副主任、總經理工作部主任，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綜合管理部主任。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高級管理層

有關江炳思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

**霍廣釗**，52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霍先生自西安交通大學取得電廠熱能動力專業學士學位並獲正高級工程師頭銜。彼歷任電力部東北電力設計院高級工程師、主任工程師，國電華北電力設計院工程公司項目經理，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計劃發展部前期處處長，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楊藝**，50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總法律顧問，楊女士自上海財經大學取得審計學專業學士學位並獲高級經濟師及高級審計師頭銜。彼歷任國家電力公司審計局主任科員、副處長，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監察審計部審計處處長、審計部主任師，杭州華電半山發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總會計師。



**劉雷**，40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起任董事會秘書。劉先生自西安交通大學取得熱能與動力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取得美國貝勒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歷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總經理工作部秘書處副處長，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融資管理處處長，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濟師。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聯席公司秘書

劉雷，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劉先生對中國電力行業有深厚的知識及了解，並擁有豐富的運營及管理經驗。有關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

莫明慧，42歲，凱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莫女士擁有逾18年的專業及內部公司秘書經驗。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莫女士目前亦擔任若干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職務。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二、二零一三年度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情況

### (一) 董事及監事薪酬情況

姓名	職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從公司領取的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方正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795
江炳思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730
李立新先生	執行董事		709
黃憲培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		412
黃少雄先生	執行董事		-
陳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
陶雲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
宗孝磊先生	非執行董事		-
毛錫書先生	非執行董事		-
王緒祥先生	非執行董事		-
周小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
楊佰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
張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
李長旭先生	監事會主席		-
謝春旺先生	監事		-
黃春齊先生	職工監事		795
王昆先生	監事		-
胡曉紅女士	監事		-
許進先生	職工監事		531
姚飛先生	監事		-
黃源紅先生	監事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及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 (二) 高級管理層薪酬情況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人民幣0.7百萬元至人民幣0.75百萬元	4

二零一三年，受益於宏觀經濟企穩回升，全中國用電量累計5,322,300吉瓦時，同比增長7.5%，增速同比提高2個百分點。同時，氣候變化和空氣污染對能源發展的剛性約束越來越直接，力度也越來越大，清潔、低碳甚至無碳的能源變革正成為世界經濟增長的重要驅動力。從中國發展趨勢來看，一方面，國家和社會更加強調「綠色」GDP（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經濟由高速增長逐漸下降為中高速增長；另一方面，隨着市場對資源配置的決定性作用更多地代替行政化調控，國家經濟活力將進一步迸發，電力需求仍將保持旺盛勢頭。國家提高脫硫脫硝電價，增加可再生能源補貼基金，又進一步強化了對清潔能源的鼓勵態度，未來清潔能源發展將進一步加快。

## 一、業務回顧

本集團始終堅持致力於多元化、集約化、差異化發展，通過追求自身產業類型的多元化，更好地適應自然資源和外部政策的變化，提高企業的抗風險能力；本集團牢固樹立價值思維觀念，在保證合理收益的前提下，努力推進項目，積極爭取資源；另一方面，我們致力於差異化發展，着力開發技術相對成熟，風險可控的新能源項目。

去年，本集團着力加快項目發展，努力提升經濟效益，不斷增強營運效率，貫徹落實安全生產。因此，我們的水電、風電、煤電板塊和其他清潔能源板塊均實現盈利。

二零一三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為人民幣1,467.9百萬元，比二零一二年增長34.3%；控股裝機容量為10,424.3兆瓦，同比增長32.0%，總發電量為34,415,958.3兆瓦時，同比增長44.0%。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裝機容量按類型分別為：

類型	二零一三年 (兆瓦)	二零一二年 (兆瓦)	變化率
水電	2,457.0	2,223.4	10.5%
風電	3,500.8	2,716.8	28.9%
煤電	3,850.0	2,650.0	45.3%
太陽能	435.2	127.4	241.6%
其他清潔能源	181.3	181.3	0%
合計	10,424.3	7,898.9	32.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權益裝機容量按類型分別為：

類型	二零一三年 (兆瓦)	二零一二年 (兆瓦)	變化率
水電	<b>1,817.6</b>	1,627.2	11.7%
風電	<b>3,101.0</b>	2,412.1	28.6%
煤電	<b>3,890.4</b>	2,690.4	44.6%
太陽能	<b>406.7</b>	116.3	249.7%
其他清潔能源	<b>500.9</b>	500.9	0%
合計	<b>9,716.6</b>	7,346.9	32.3%

本集團所屬發電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總發電量按類型分別為：

類型	二零一三年 (兆瓦時)	二零一二年 (兆瓦時)	變化率
水電	<b>7,683,251.2</b>	9,038,437.6	-15.0%
風電	<b>6,170,370.6</b>	4,302,678.9	43.4%
煤電	<b>19,492,730.0</b>	9,765,482.0	99.6%
太陽能	<b>308,162.6</b>	110,853.8	178.0%
其他清潔能源	<b>761,443.9</b>	674,597.1	12.9%
合計	<b>34,415,958.3</b>	23,892,049.4	44.0%

## (一) 水電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水電控股裝機容量2,457.0兆瓦，在建容量110.0兆瓦。於報告期內，本集團2個水電改擴建項目成功投產，新增水電控股裝機容量90.0兆瓦；新收購水電項目控股裝機容量共計143.6兆瓦。

二零一三年，福建區域來水較去年同期（豐水期）有所減少，七大龍頭水庫本年累計降水量1,545毫米，低於多年平均6.9%，低於上年27.1%。本集團充分利用龍頭水庫調蓄作用，深入挖掘流域綜合調度潛力，最大限度提高水能利用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水電總發電量7,683,251.2兆瓦時，同比減少15.0%；水電平均利用小時數為3,438小時，較上年4,065小時下降15.4%。平均上網電價（不含稅）人民幣278.0元／兆瓦時，同比提高人民幣2.7元／兆瓦時，同比提高0.98%。

## (二) 風電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風電控股裝機容量3,500.8兆瓦，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增長28.9%，風電在建容量745.0兆瓦。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風電總發電量6,170,370.6兆瓦時，同比增長43.4%；平均上網電價（不含稅）人民幣482.4元／兆瓦時，同比降低人民幣1.1元／兆瓦時；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2,030小時，同比提高5.6%。

受惠於中國政府不斷出台及完善的關於調整風電行業穩定健康發展的相關政策，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繼續優化風電項目佈局，注重加快優質項目開發。二零一三年內，新獲核准10個項目，容量共計1,044.5兆瓦。截至二零一三年底，累計列入國家能源局前三批核准計劃（含增補）未投產風電項目達2.1吉瓦。

在工程建設中，本集團加大工程管控力度，科學安排工程進度，認真做好工程設計優化，我們合理控制工程造價，同時推進標準化檢修作業，提升設備良好運行水平，風機可利用系數達到97.5%，運營維護成本保持在較低水平。

## (三) 煤電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順利完成可門二期收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煤電業務控股裝機容量3,850.0兆瓦。報告期內，本集團煤電總發電量19,492,730.0兆瓦時，同比增長99.6%；煤電平均利用小時數5,063小時；平均上網電價（不含稅）為人民幣376.2元／兆瓦時，同比降低人民幣4.1元／兆瓦時，同比下降1.1%。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抓住煤價下行的良好時機，控制煤炭成本，降低機組能耗指標。報告期內，本集團煤電企業平均入場標煤單價（不含稅）下降約13.7%。可門電廠及可門二期於二零一三年度累計供電標準耗煤率301.5克／千瓦時，同比下降0.6克／千瓦時，在中國華電集團公司同類型機組中名列第一名，比中國五大發電集團平均值低3.52克／千瓦時。



## (四) 太陽能業務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積極拓展太陽能業務，抓住機遇努力在太陽能資源豐富和政府財政補貼力度較大的地區發展項目。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太陽能業務新增投產控股裝機容量307.8兆瓦，累計已投產控股裝機容量435.2兆瓦。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太陽能總發電量308,162.6兆瓦時，平均上網電價（不含稅）為人民幣993.5元／兆瓦時。二零一三年內，本集團新獲核准18個項目，控股裝機容量共計393.0兆瓦。此外，還有共計309.3兆瓦的太陽能項目已獲政府批准開展前期工作。

## (五) 分佈式能源及其他清潔能源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佈式能源項目已投產控股裝機容量156.0兆瓦，在建項目控股裝機容量339.0兆瓦，其中207.0兆瓦的項目業已進入調試階段。

本集團堅持在沿海經濟發達地區及多個內陸省會城市積極儲備優質項目，其中2個為國家發改委下發的首批天然氣分佈式能源示範項目。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儲備已獲國家發改委核准批覆的分佈式能源項目8個，累計容量869.0兆瓦，已獲政府批准開展前期工作的項目14個，累計容量1,770.5兆瓦。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四台各1,000.0兆瓦在建核電發電機組39.0%的股權，目前項目建設進展順利，預計首台機組將於二零一四年三季度投產，其餘機組也將於後續年度陸續投產。



## 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由於同一控制下收購可門二期的影響，二零一二年同期比較財務數字已經重述。

### 1. 概覽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盈利水平大幅提升。實現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185.2百萬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616.4百萬元增長35.2%。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1,467.9百萬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093.1百萬元增長34.3%。

### 2. 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3,242.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11,351.6百萬元，增幅為16.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煤電及風電業務售電收入增加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售電收入為人民幣12,847.0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10,867.2百萬元，增幅為18.2%，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售電量增長所致。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各分部收入如下：

#### 分部收入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率
水電	2,075.2	2,414.2	-14.0%
風電	2,766.5	1,901.3	45.5%
煤電	7,464.7	6,158.7	21.2%
其他清潔能源	851.0	597.0	42.5%

## 3. 其他淨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61.3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443.2百萬元，降幅為86.2%，主要是由於：(1)上年出售對福建可門港物流有限責任公司的28.0%的股權所獲得的收益為人民幣131.8百萬元；(2)本年的財政貼息等政府補助收入為人民幣35.2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161.0百萬元，降幅為78.1%；及(3)上年CDM（清潔發展機制）收入為人民幣133.5萬元。

## 4. 經營費用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8,906.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8,317.0百萬元，增幅為7.1%。此增長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燃料成本；(2)新機投產的折舊及攤銷開支；(3)人工成本；(4)維修及保養成本；及(5)其他經營費用增加所致。

二零一三年，由於本集團煤電發電量增加，本集團燃料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4,107.4百萬元增長到人民幣4,362.2百萬元。主要由於煤電發電量增加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折舊及攤銷開支為人民幣2,174.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1,797.9百萬元，增幅為21.0%。此增長主要是本集團控股裝機容量增加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人工成本為人民幣955.4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800.8百萬元，增幅為19.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新機投產，基建轉生產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維修及維護成本為人民幣439.8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335.0百萬元，增幅為31.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二零一二年末新增永安及漳平兩台燃煤機組投產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其他經營費用為人民幣339.2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297.2百萬元，增幅為14.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管理的項目數量增加，經營規模擴大所致。



## 5. 經營利潤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4,396.8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3,477.9百萬元，增幅為26.4%，反映本年本集團業務穩定增長。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各分部經營利潤分別為：

### 分部經營利潤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率
水電	932.2	1,258.3	-25.9%
風電	1,465.6	1,182.0	24.0%
煤電	1,965.5	906.9	116.7%
其他清潔能源	190.6	138.8	37.3%

## 6. 財務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20.0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73.6百萬元，增幅為63.0%，主要由於本年其他投資的股息收入增加所致。

##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425.1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1,978.3百萬元，增幅為22.6%，此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所造成貸款的平均餘額增長上升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對尚未收回的金額為人民幣249.8百萬元應收CERs（核證減排量）款項已經全額計提壞賬準備。

## 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為人民幣93.6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43.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所投資的聯營公司本年的盈利水平增加所致。

## 9. 所得稅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所得稅為人民幣484.0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260.8百萬元，增幅為85.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利潤增加。

## 10. 本年淨利潤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本年淨利潤為人民幣1,701.3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1,355.6百萬元，增幅為25.5%。按所佔總收入的百分比計算，二零一三年的淨利潤率由二零一二年的11.9%增加至12.8%，此增幅一方面由於二零一三年煤價下跌，加大營銷和優化發電計劃，本集團煤電分部經營利潤較二零一二年增長116.7%；另一方面由於本公司穩健發展風電業務，加速搶投太陽能，風電及其他分部規模不斷擴大，二零一三年風電分部經營利潤較去年增長24.0%，其他分部經營利潤較去年增長37.3%。

##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467.9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1,093.1百萬元，增幅為34.3%。

## 12.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33.4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262.5百萬元，降幅為11.1%。

## 13.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768.7百萬元，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人民幣2,575.7百萬元相比下降31.3%，主要是本集團加強資金管理，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壓縮存量資金所致。本集團的業務資金來源主要為：(1)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銀行融通額度約人民幣18,605.1百萬元；及(2)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68.7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為人民幣41,918.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6,539.4百萬元，增幅為14.7%。其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為人民幣11,617.2百萬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30,300.8百萬元。



## 14. 資本開支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資本開支為人民幣6,991.7百萬元，而二零一二年則為人民幣7,208.3百萬元，降幅為3.0%。資本開支主要為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支出。

## 15. 淨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為292.8%，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為267.2%，增加25.6個百分點，主要因為本公司本年為滿足項目發展需要增加借款所致。

## 16.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按代價人民幣610.8百萬元收購可門二期100%股權。

## 17. 重大投資

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18. 重大投資／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公司並無在未來一年做出重大投資／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 19. 資產抵押

本集團部份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抵押的資產賬面總淨值為人民幣15,330.6百萬元。

## 2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外提供擔保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6.4百萬元。

## 三、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 1. 行業風險

我們的清潔能源項目的發展及盈利能力非常依賴中國支持有關發展的政策及法規。自二零零五年以來，中國政府頒佈一系列法律及法規。我們的水電項目總發電量及收入取決於現有及未來水電項目所在各廣泛地區不時變化的水文狀況。此外，安置拆遷居民時可能導致我們的水電項目成本大幅增加及／或施工延期。我們的風電業務高度依賴風力狀況，風電項目的總發電量及收入高度依賴風力狀況，而風力狀況因應季節和地區而異。我們的煤電廠以煤炭作為燃料，煤價上漲及煤炭供應或運輸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煤電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天然氣分佈式能源項目及其他天然氣發電項目以天然氣作為燃料，因此，充足和及時供應天然氣對我們的分佈式能源業務至關重要。

### 2. 競爭風險

我們可能會面臨主要從事其他清潔能源業務的電力公司的競爭。特別是其他清潔能源技術可能變得更具競爭力及吸引力。倘若利用其他清潔能源發電的技術變得更為先進，或中國政府決定加大對其他清潔能源的扶持，來自該等公司的競爭可能會加劇。水電及風電等清潔能源對石油及煤等傳統能源構成競爭。

### 3. 電網因素風險

部分地區電網規劃、建設滯後於風電發展佈局，消納能力不足，棄風現象短期內不可避免。此外，當電網輸電能力不足時，電網難以輸送風電場滿負荷運行時產生的全部發電量，也可能削減本集團的總發電量。對此，本集團根據接網條件，靈活調整工程建設策略，合理佈局新項目，同時亦將通過不斷加強技術創新，減少此方面的影響。

### 4.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歐元、美元及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實行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並於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時將考慮對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



## 四、前景及展望

展望二零一四年，全球經濟形勢穩中向好，氣候變化和空氣污染對能源發展的剛性約束越來越直接，清潔、低碳甚至無碳的能源變革正成為世界經濟增長的重要驅動力，隨着國務院頒發的《清潔空氣行動計劃》的實施，風電、光伏發電、天然氣分佈式發電和燃氣熱電聯產項目作為商業性較為成熟的清潔能源，具有更為廣闊的發展空間。作為華電集團發展清潔能源業務的唯一最終整合平台，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多元化清潔能源發展方向，為股東爭取最好的回報。

### 水電業務

本集團將在繼續拓展福建區域水電資源、努力提升福建水電收益的同時，進一步拓展其他區域水電，積極通過集團內注入等方式，參與大江大河的水電資源儲備與開發，努力併購優質水電資產，進一步提高水電的發電利潤空間。

### 風電業務

本集團將堅持又好又快的發展原則，進一步推進規模化發展和效率化提升，加強資源儲備，有序開發；本集團著力控制工程造價，加強集約化運營管理；同時加大併購力度，本着互利共贏的原則，聯合其他風電投資商和風電設備製造企業，通過資本運作、資產併購、股權合作等方式，加強風電資源的拓展，着力提高風電經營業績。

### 煤電業務

本集團在努力發展福建區域高效低排放清潔煤電的同時，將致力於進一步拓展市場份額，推進港電一體化項目。

### 其他清潔能源業務

二零一三年國家能源局連續頒發了清潔能源發展的若干指導意見，要求大力發展分佈式光伏，積極發展天然氣分佈式等高效清潔能源；將風電等清潔能源項目的核准權下放省級能源主管部門，這表明了國家大力發展清潔能源的態度和堅強決心。本集團將憑借先發優勢，加快光伏發電、天然氣分佈式的發展，並將部分重心轉移到燃氣熱電聯產項目，積極探索其他新型發電形式，加快發展步伐。



## 一、人力資源概況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7,416名。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員工明細：

業務類別	人數	比例
整體管理	119	1.60%
水電	3,119	42.06%
風電	1,505	20.29%
煤電	2,190	29.53%
其它清潔能源	483	6.52%
總計	7,416	100%

## 二、員工激勵

本集團根據發展的需求，實行崗位目標責任制，建立健全全員績效考核工作機制，形成層層考核、上下聯動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以提升崗位績效管理水平。通過分解本集團發展計劃、工作任務至各個崗位，明確崗位績效目標，制定績效標準，將考核結果與薪酬分配掛鉤，激發員工工作熱情，使其更好地發揮才能，使員工能夠分享本集團發展成果，提高因工作而帶來的幸福感。

## 三、員工培訓

本集團以「建設中國領先、國際一流的多元化清潔能源公司」企業願景為目標，實施人才強企戰略，着力改善人才隊伍結構，提升員工綜合素質，暢通人才發展通道，建立起適應發展戰略要求、富有生機活力的人才培養體系和運作機制。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開展了高管層、中層、員工等多層次培訓，其中，針對中層管理人員開展了綜合管理、前期規劃、基建生產、財務管理四期培訓班，共有233中層幹部參加了培訓。本集團針對本部全體員工推出「上市公司運作與管理」系列培訓共三期，邀請業內知名教授專家來公司授課。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培訓人次達到71,425次，全員培訓率90%。



## 四、員工薪酬政策

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和績效工資兩部分組成，績效工資依據本集團全員業績考核情況確定。

## 五、員工權利保障

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動法》和《勞動合同法》，依法為員工繳納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其中，社會保險包括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 社會責任

本集團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工作，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在環境保護方面，認真落實中國環境保護法規和標準，將環境保護工作納入集團管理體系，項目發展過程中充分重視和考慮對周圍環境的潛在影響，嚴格進行項目前期環保評估，並認真規劃實施工程項目運行後的植被恢復、環境保護等工作，確保每個項目區域內形成並保持結構合理、系統穩定的生態環境。

本集團將企業社會責任視為對社會負責任的企業行為並努力實現自身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二零一三年，累計慈善捐款超過人民幣1.5百萬元。公司援建的投資額約為人民幣39.5百萬元的青海省海北州無電區域太陽能建設項目獲得青海省發改委核准。預期項目完成後3,640戶共計約13,590位藏區牧民將因此受益。

本集團旗下煤電企業二零一三年沒有發生環境污染事件，環保設備設施運行穩定，主要污染物指標達標排放。在環保安全上實行「一票否決制」，完善制定了環保設施「主機管理」措施。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積極推進可門公司一期兩台600兆瓦機組脫硝改造項目，順利通過環保部組織的減排核査工作，並得到福建省環保廳的高度表揚。可門公司#2機組成為國家推廣脫硝電價後，福建省第一台取得脫硝電價補貼的機組；#1機組脫硝設施提前投入運行為福建省減排工作做出突出貢獻，得到福建省政府發文表彰。

本集團積極參與國內碳交易試點，旗下的附屬公司廣州大學城華電新能源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成功出售2萬噸碳排放權配額，為廣東碳排放權交易市場正式啟動運營後的首筆碳排放權交易；同時集團還開展了國內7省市碳交易試點政策解讀及應對政策相關課題研究工作。

本集團投資的清潔能源發電項目減排效果顯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排放發電量14,161.8吉瓦時，按照中國五大發電集團二零一三年度煤電企業發電標準耗煤率均值296.9克／千瓦時測算，相當於節省標煤4.2百萬噸。集團旗下已獲聯合國註冊的清潔發展機制項目於二零一三年內累計減排4.2百萬噸二氧化碳。



## 一、企業管治

香港聯交所頒佈現時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當中載列上市發行人須採用及遵守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用被認為與本公司有關之《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所載之原則，除《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5.6條有關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自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外，本公司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其他守則條文。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本報告期的企業管治報告。

## 二、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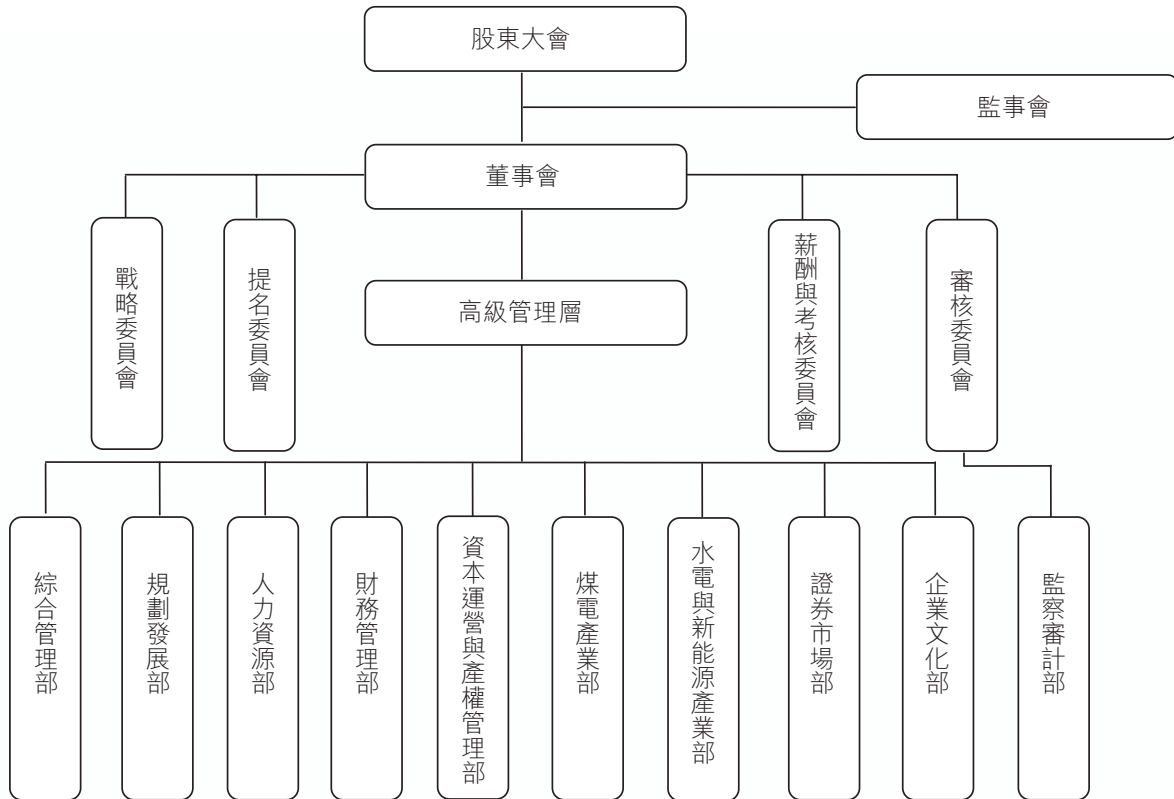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監管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規則。經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彼等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無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 企業管治報告

## 三、企業管治架構

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如下：



## 四、董事會

董事會按照章程細則所載條文行使其職權，根據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為原則，董事會於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對股東大會負責。

## (一) 董事會的組成

報告期內，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頁至第31頁。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董事會結構平衡，每名董事均具備與本集團業務運營及發展有關的豐富知識、經驗及才能。全體董事均了解其共同及個別對股東所負之責任。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因此，本公司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姓名	職位	委任日期
方正先生	董事長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江炳思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總裁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李立新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黃憲培先生	董事長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黃少雄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陳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陶雲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宗孝磊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
毛錫書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王緒祥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辭任
周小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楊伯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張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 (二) 董事會會議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會每年須至少舉行四次會議，董事會會議由董事長主持召開。常規董事會會議應於召開前至少十四天發出通告，通告須列明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地點以及方式。

除章程細則規定的董事會審議有關關連交易事項的情況外，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為董事總數的最少二分之一出席。董事可以親身出席董事會會議，亦可以書面委任另一董事代為出席董事會會議。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負責編製和保管董事會會議記錄，並確保該等會議記錄可供任何董事查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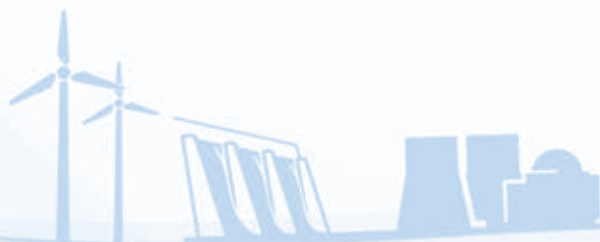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董事會曾舉行七次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請見本報告61頁。

## (三) 由董事會和管理層行使的權力

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權已在章程細則中明確界定，旨在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和內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制衡機制。

董事會負責決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和投資方案，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架構的設置，制訂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決定本公司的其他重大業務和行政事宜並監督管理層的執行。

本公司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在總裁（同時身兼執行董事）的領導下，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決議案，制訂公司具體規章並統籌本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



## (四) 董事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之貢獻。

報告期內，董事亦定期獲簡介相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修訂或最新版本。且所有董事均已通過閱讀有關公司管治及法規主題的培訓材料或參加有關培訓課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規定，董事於報告期內接受以下重點在於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之培訓：

董事	研讀材料	參加培訓課程
<b>執行董事</b>		
方正	✓	✓
江炳思	✓	✓
李立新	✓	✓
<b>非執行董事</b>		
陳斌	✓	✓
陶雲鵬	✓	✓
宗孝磊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小謙	✓	✓
楊佰成	✓	✓
張白	✓	✓



## (五) 董事長及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裁（即相關《上市規則》下之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問責性以及權力和授權的平衡。報告期內，董事長由黃憲培先生（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及方正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起）擔任，總裁由方正先生（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及江炳思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起）擔任。董事長與總裁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關連關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則》和董事會審議通過《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職權劃分的規定》，分別對董事長和總裁的職責進行了明確清楚的界定。

董事長方正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確定本公司的整體發展戰略，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應有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的事項進行討論；確保公司制訂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總裁江炳思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日常運營管理，包括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案、進行日常決策等。

## (六)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並可重選連任。本公司已就新董事的委任執行了一套有效的程序。提名委員會須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研究公司的董事的當選條件、選擇程序和任期期限，形成決議後備案並提交董事會以供審議。所有新提名董事須由股東大會選舉通過。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目前，所有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並須接受重選和重新委任。

## (七) 董事及監事薪酬

董事及監事薪酬根據學歷及工作經驗等準則，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薪酬計劃或方案。董事薪酬由董事會參考董事經驗、工作表現、職務及市況釐定，並經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高級管理層薪酬由董事會決定。



## (八)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整體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報告期內，董事會就此履行的職責包括：

- (a) 制訂及檢視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視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視及監察遵守法定及監管規定之本公司政策及慣例；
- (d) 制訂、檢視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視本公司對守則之遵守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 五、董事會下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戰略委員會。

### (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確保內部審計職能在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監察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審閱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審查公司的會計實務及政策；審查公司的內控制度，對公司的內控制度的健全和完善提出意見和建議；對公司內部審計部門負責人的考核和變更提出意見和建議。其職權範圍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瀏覽。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張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佰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宗孝磊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白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任。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二次會議，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上：(1)外聘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財務報表審核情況作出匯報；(2)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財務決算報告；(3)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4)審議並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財務報表；(5)通過並建議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利潤分配方案；(6)通過並建議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的國際核數師；及(7)檢視本集團內控工作及其在《企業管治守則及報告》下規定的職責。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會上：(1)外聘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報表審閱情況作出匯報；(2)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

## (二)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包括：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以及其他相關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計劃或方案，並須報董事會批准；審查公司董事（獨立董事除外）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決定其個人的薪酬；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薪酬計劃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制度，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其職權範圍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瀏覽。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周小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及江炳思先生（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周小謙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

報告期內，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上：(1)通過並建議本公司董事、監事二零一二年度報酬；(2)通過並建議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二零一二年度報酬。



## (三)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了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根據公司經營狀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至少每年檢視董事會的人數、架構和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研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甄選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物色合資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審查並就有關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其職權範圍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瀏覽。

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章第A.5.6條的要求，本公司尚未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但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決議對提名委員會的議事規則進行相應的修改。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5.6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儘管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政策尚未在報告期內正式獲採納，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實踐已包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而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修訂提名委員會的議事規則，明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周小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佰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憲培先生（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及方正先生（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周小謙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任。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二次會議，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上：(1)建議聘任江炳思先生為本公司總裁；(2)建議董事會提名江炳思先生、陳斌先生、陶雲鵬先生和李立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候選人。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上通過並建議增補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成員。

## (四)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視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和發展方針並提出建議；檢視章程細則規定的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戰略性投資、融資方案並提出建議；檢視章程細則規定的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並提出建議等。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方正先生（執行董事）、毛錫書先生（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陳斌先生（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及周小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方正先生任戰略委員會主任。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曾舉行二次會議，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上：(1)通過並建議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銀行授信額度；(2)通過並建議收購可門二期100%股權；(3)通過並建議發行人人民幣債券類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4)通過並建議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內資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及(5)通過並建議設立本公司北京分公司。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召開第一屆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上審議並通過設立福建福新煤業有限公司。

## 六、監事會

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監事會的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和章程細則的規定和要求，報告期內，監事會由6名監事組成，其中2名由職工民主推選產生的職工代表監事。公司監事應認真履行自己的職責，本着對股東負責的精神，通過檢查公司財務情況以及對公司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章程細則的行為進行監督等，維護股東利益和公司利益。



## 七、董事會出席會議記錄

報告期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及各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之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已出席 董事會 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 戰略委員會 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 股東週年 大會/ 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方正	7/7	-	-	-	2/2	1/1
江炳思	5/5	-	-	-	-	1/1
李立新	5/5	-	-	-	-	1/1
<b>非執行董事</b>						
陳斌	5/5	-	-	-	1/1	0/1
陶雲鵬	4/5	-	-	-	-	0/1
宗孝磊	5/5	1/2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小謙	7/7	-	1/1	2/2	2/2	1/1
楊佰成	7/7	2/2	-	2/2	-	1/1
張白	7/7	2/2	1/1	-	-	1/1

## 八、核數師及酬金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審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

報告期內，本公司就上述審計服務應向核數師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700萬元，就核數師提供收購股權相關的審計服務應向核數師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150萬元。此外，報告期內本公司就非審計服務應向核數師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250萬元，非審計服務為審閱本公司的中期業績。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第69頁。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持相同意見。

## 九、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了解其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之賬目乃根據所有相關法規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有責任確保適用之會計政策獲貫徹選用；作出審慎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賬目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披露事項，呈報清晰及明確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說明及數據，以便董事會就提交董事會審批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另外，本公司已就董事責任安排了適當的保險，以防可能針對董事提起的法律訴訟。

## 十、公司秘書

劉雷先生，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為本公司全職僱員，瞭解本公司之日常運作。

莫明慧女士，外部服務供貨商凱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劉雷先生。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雷先生及莫明慧女士均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十一、股東權利

### (一)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程序

按照章程細則，當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臨時股東大會不得決定通知未載明的事項。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股東或監事會因董事會未應前述要求舉行會議而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的，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應當由公司承擔，並從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 (二) 股東向董事會查詢之程序

股東對公司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管理，可以提出建議或者質詢，也可以依照章程細則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此外，在股東大會上，除涉及公司商業秘密不能公開外，董事會和監事會應當對股東的質詢和建議做出答覆或說明。

股東提出查閱有關信息或索取資料的，應當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公司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要求予以提供。



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2號中國華電大廈A座1701

傳真：0086-10-83567357

電子郵件：zqb@hdfx.com.cn

### (三)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股東對公司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管理，可以提出建議或者質詢。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臨時提案，公司應當將臨時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東提出臨時議案應當符合下列條件：

1. 內容不違背法律、法規規定，並且屬公司經營範圍和股東大會職責範圍；
2. 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及
3. 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且以書面形式提交或送達董事會。

## 十二、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組織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與股東保持聯繫，及時響應各股東的合理要求。

作為促進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通過網站[www.hdfx.com.cn](http://www.hdfx.com.cn)刊發本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及其他有關數據。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中國總辦事處。本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所有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其可能存在的任何疑慮。董事長及各委員會主任通常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所提出的問題。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二零一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審議並通過以下事項的議案：(1)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董事會報告；(2)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監事會報告；(3)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財務決算；(4)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5)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利潤分配方案；(6)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7)本公司董事、監事二零一二年度報酬；(8)選舉江炳思先生、李立新先生、陳斌先生和陶雲鵬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選舉謝春旺先生和王崑先生為本公司監事；(9)收購可門二期100%股權；(10)發行人民幣債券類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11)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增發本公司內資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每名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61頁。

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安排董事會回答股東提問。

## 十三、內部控制

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工作，已建立了完備、審慎的內部控制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和本公司資產。董事會負責維持本公司穩健及高效的內部控制制度，並已制定本集團的內控政策及程序，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

規章制度上，本公司制訂了信息披露、風險管理、關連交易、財務管理以及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工作規範等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例如：《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議事規則》、《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董事會戰略委員會議事規則》、《關連交易管理辦法》、《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重大交易披露管理制度》、《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職權劃分的規定》、《公司內部審計章程》、《反舞弊工作制度》等。

組織結構上，本公司設立了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財務管理部、證券市場部及監察審計部，並聘用充足的人員，負責財務運作和控制、風險管理、內部審核、反貪污等具體工作。此外，本公司安排合理預算，定期為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執行財務、風險管理、內部審核等職能的員工提供培訓，確保其已接受足夠培訓，具備足夠經驗。

內控制度的有效執行，保證了本公司經營管理活動的正常有序發展和有效的風險控制，維護了公司財產的安全完整，確保了公司經營管理目標的實現。

本公司每個部門均可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資料而無任何阻礙，公司總裁是與各部門的最高層聯絡人，有責任將本公司各部門運作情況報告董事會，亦能協調及調動各部門的需求，促進合理的公司決策。因此，員工發現疑屬重大的情況（如必須在市場披露）時能夠及時、準確、有效地向公司管理層匯報；公司管理層的決策能夠在監督下被正確、及時地落實和執行。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財務、運作、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等內控制度進行檢視，並未發現公司內部控制存在任何重大欠妥之處，或出現任何重大失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目前的監控制度有效，並認為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格和經驗以及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方面足夠。

## 十四、投資者關係

### （一）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採納章程細則，其已於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日子生效，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被進一步修訂，主要修訂內容為公司在完成若干H股之配售的最新股權結構。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

### （二）業績路演

報告期內，本公司組織了一次半年度業績路演和一次年度路演。公司管理層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赴香港進行了二零一二年度業績路演，並組織了一場新聞媒體發佈會、一場分析師大會、二十五場投資者一對一會議；公司管理層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赴香港和新加坡進行了半年度業績路演，並組織了一場新聞媒體發佈會、一場分析師大會、三十四場投資者一對一會議。

### （三）投資者例行到訪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一對一會議、小組會議和電話會議方式接待投資者四十八批次，與國內外八十九家機構的投資者、分析師進行了充分的溝通與交流。

### （四）投資者峰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管理層參加了五場國際知名投行舉辦的投資者峰會，通過發表大會演講、召開小組會議／一對一會議等方式與投資者進行了充分溝通。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本屆監事會經本公司創立大會批准成立，報告期內，本屆監事會由六名監事組成。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監事會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規則、規範性文件和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從公司長遠利益和股東的權益出發，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現將二零一三年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 一、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二零一三年，公司監事會召開了二次會議：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召開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會上：(1)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財務決算；(3)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4)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5)審議並通過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利潤分配方案；(6)確定並提名謝春旺先生、王崑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候選人。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召開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會上審議並通過了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

## 二、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規定和要求，本着對公司和對股東負責的態度，認真履行了職責。

監事會對公司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 1、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通過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依法經營，重大決策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公司建立的內部控制制度符合管理需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認真執行了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和各項決策，二零一三年在生產經營、項目建設、資本運作、成本控制及加強內部控制等方面均取得了較好的成績，圓滿完成工作任務。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地行使股東賦予的各項權利，履行各項職責。

## 2、 檢查公司財務的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管理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審核了公司相關財務資料。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制度完善、管理規範，公司二零一三年度的財務決算報告真實、準確、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監事會同意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無保留意見的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財務審計報告。

## 3、 檢查公司募集資金實際投向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對本公司使用募集資金的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認真管理和使用募集資金，募集資金實際投入項目與承諾投入項目一致。未發生實際投資項目變更的情況。

## 4、 檢查公司重大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監事會審閱了公司收購、出售股權和資產的相關資料，認為公司的重大收購與出售事項公平合理，沒有發現任何內幕交易，沒有發現損害股東利益或造成本公司資產流失的情況。

## 5、 關連交易情況

監事會審閱了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的關連交易的相關資料，認為上述關連交易定價合理，沒有違反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不存在損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東的利益的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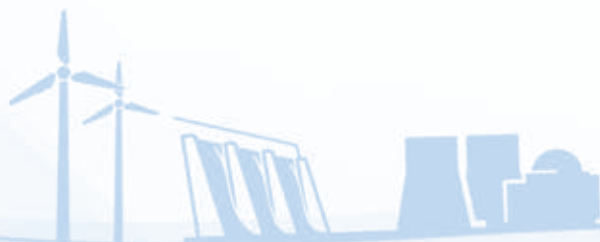
## 6、 信息披露

監事會審閱了公司公開披露的文件，認為公司按照香港交易所的有關規定對相關信息進行了真實、全面的披露，沒有發現虛假信息。

二零一四年，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職責，維護好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監事會主席  
李長旭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致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第71至181頁所載的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說明。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僅向整體股東作出，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允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收入	4	13,242,409	11,351,638
其他淨收入	5	61,324	443,228
經營開支			
燃料成本	7(b)	(4,362,210)	(4,107,384)
替代電成本		(139,757)	(272,160)
折舊及攤銷		(2,174,900)	(1,797,890)
服務特許權建造成本		(81,041)	(276,942)
員工成本	7(a)	(955,393)	(800,804)
維修和維護		(439,811)	(335,049)
行政開支		(414,615)	(429,535)
其他經營開支		(339,203)	(297,228)
		(8,906,930)	(8,316,992)
經營利潤		4,396,803	3,477,874
財務收入		120,010	73,629
財務費用		(2,425,119)	(1,978,337)
財務費用淨額	6	(2,305,109)	(1,904,70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利潤減虧損		93,553	43,214
除稅前利潤	7	2,185,247	1,616,380
所得稅	8	(483,967)	(260,783)
本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701,280	1,355,59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467,888	1,093,111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233,392	262,486
本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701,280	1,355,59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分)	12	19.26	16.03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2,264,823	46,639,234	41,698,593
投資物業		–	–	20,085
租賃預付款項	15	998,470	761,847	674,808
無形資產	16	1,096,004	970,471	700,44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3,545,609	2,667,863	2,023,38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	22,692
其他投資	19	512,300	512,300	482,3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1,983,892	1,854,595	1,737,835
遞延稅項資產	30(b)	304,884	322,573	300,082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60,705,982</b>	53,728,883	47,660,22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	411,756	342,485	763,7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2	3,049,070	2,866,451	2,198,1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	1,473,989	1,577,635	1,212,418
預繳稅項	30(a)	33,221	22,655	83,549
受限制存款	24	233,659	226,717	134,8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768,747	2,575,700	1,755,446
<b>流動資產總額</b>		<b>6,970,442</b>	7,611,643	6,148,040
<b>流動負債</b>				
借款	26(b)	11,617,249	9,378,973	9,915,845
融資租賃承擔	27	98,763	329,753	225,05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8	1,776,970	1,171,581	999,999
其他應付款項	29	8,048,832	7,793,341	8,006,062
遞延收入	31	24,644	13,420	11,166
應付稅項	30(a)	249,828	80,062	16,243
<b>流動負債總額</b>		<b>21,816,286</b>	18,767,130	19,174,369
<b>流動負債淨額</b>		<b>(14,845,844)</b>	(11,155,487)	(13,026,329)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45,860,138</b>	42,573,396	34,633,895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26(a)	<b>30,300,766</b>	27,160,405	23,966,460
融資租賃承擔	27	<b>745,868</b>	1,881,489	564,194
遞延收入	31	<b>321,109</b>	239,810	197,657
遞延稅項負債	30(b)	<b>781,503</b>	582,878	536,662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2,149,246</b>	29,864,582	25,264,973
<b>資產淨值</b>				
		<b>13,710,892</b>	12,708,814	9,368,922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2	<b>7,622,616</b>	7,622,616	6,000,000
儲備		<b>3,588,316</b>	2,951,567	1,563,581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11,210,932</b>	10,574,183	7,563,581
<b>非控股權益</b>		<b>2,499,960</b>	2,134,631	1,805,341
<b>權益總額</b>		<b>13,710,892</b>	12,708,814	9,368,922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方正  
董事長

江炳思  
董事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286,692	981,973
租賃預付款項	15	78,443	74,582
無形資產		8,188	6,70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	9,160,919	7,625,08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3,146,850	2,492,506
其他投資	19	133,845	133,8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500,000	133
遞延稅項資產	30(b)	-	51,67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4,314,937</b>	11,366,50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15	2,08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2	52,599	41,0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	3,417,323	2,067,363
受限制存款	24	3,825	6,2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200,100	932,244
<b>流動資產總額</b>		<b>3,675,862</b>	3,048,997
<b>流動負債</b>			
借款	26(b)	5,562,500	4,210,5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580	585
其他應付款項	29	1,040,616	715,000
遞延收入		34	-
<b>流動負債總額</b>		<b>6,607,730</b>	4,926,085
<b>流動負債淨額</b>		<b>(2,931,868)</b>	(1,877,088)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1,383,069</b>	9,489,416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6(a)	2,620,294	677,000
遞延收入		1,867	—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22,161	677,000
資產淨值		8,760,908	8,812,416
資本及儲備	32		
股本		7,622,616	7,622,616
儲備		1,138,292	1,189,800
權益總額		8,760,908	8,812,416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方正  
董事長

江炳思  
董事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如先前所呈報)	6,000,000	190,253	18,745	1,295,243	7,504,241	1,805,341	9,309,582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附註38(a))	-	206,500	-	(147,160)	59,340	-	59,34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6,000,000	396,753	18,745	1,148,083	7,563,581	1,805,341	9,368,922	
二零一二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經重述)	-	-	-	1,093,111	1,093,111	262,486	1,355,597	
資本出資(經重述)	-	150,000	-	-	150,000	142,595	292,595	
附屬公司分派予非控股權益擁有人的股息	-	-	-	-	-	(75,691)	(75,691)	
特別股息和其他股息	-	-	-	(265,011)	(265,011)	-	(265,011)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扣除發行開支)	1,622,616	437,451	-	-	2,060,067	-	2,060,067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	(41,158)	-	-	(41,158)	-	(41,158)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24,456	(24,456)	-	-	-	
其他	-	13,593	-	-	13,593	(100)	13,493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7,622,616	956,639	43,201	1,951,727	10,574,183	2,134,631	12,708,814	
二零一三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1,467,888	1,467,888	233,392	1,701,280	
資本出資	-	-	-	-	-	68,400	68,400	
附屬公司分派予非控股權益擁有人的股息	-	-	-	-	-	(163,410)	(163,410)	
核准的去年的股息	-	-	-	(220,294)	(220,294)	-	(220,294)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附註38(a))	-	(610,845)	-	-	(610,845)	-	(610,84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b))	-	-	-	-	-	226,947	226,947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46,381	(46,381)	-	-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622,616	345,794	89,582	3,152,940	11,210,932	2,499,960	13,710,892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利潤		<b>2,185,247</b>	1,616,38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b>2,174,900</b>	1,797,890
資產減值虧損		<b>1,109</b>	4,637
遞延收入攤銷		<b>(21,429)</b>	(11,9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b>20,543</b>	1,009
出售於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b>-</b>	(5,125)
出售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b>-</b>	(131,822)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b>(46,249)</b>	(40,376)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b>2,140,878</b>	1,906,285
匯兌差額淨額		<b>10,696</b>	3,244
股息收入		<b>(73,761)</b>	(33,25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利潤減虧損		<b>(93,553)</b>	(43,214)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b>(70,181)</b>	421,2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b>(169,969)</b>	(641,1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b>147,012</b>	60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b>644,167</b>	(55,284)
<b>經營所得現金</b>		<b>6,849,320</b>	4,789,112
已付所得稅	30(a)	<b>(227,638)</b>	(112,345)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6,621,682</b>	4,676,767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預付款項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7,186,765)	(7,065,234)
收購金融資產以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付款		(754,800)	(787,850)
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		(811,290)	(149,339)
出售合營企業的所得款項		24,17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530	3,409
出售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256,000
貸款及墊款的還款所得款項		30,000	–
已收股息		95,595	21,341
已收利息		45,594	70,177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8,556,961)</b>	(7,651,496)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		–	2,118,011
股東的資本出資		–	150,000
非控股股東的資本出資		68,400	142,595
借款所得款項		14,752,291	13,930,867
已收政府補助		100,413	174,624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交易的所得款項		–	1,319,736
償還借款		(9,746,790)	(10,915,199)
已付股息		(377,346)	(337,511)
已付利息		(2,216,118)	(2,405,349)
支付融資租賃承擔		(1,441,828)	(289,315)
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的付款		–	(41,158)
其他		–	(49,074)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1,139,022</b>	3,798,22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 / 增加淨額</b>		<b>(796,257)</b>	823,498
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5,700	1,755,446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696)	(3,244)
<b>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5	<b>1,768,747</b>	2,575,700

第79至181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水力發電、風力發電、火力發電及其他清潔能源發電和銷售。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有關首次採用該等變動對任何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於本財務報表的反映。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而編製，惟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在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4,845,844,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對預測現金流量的審閱，本集團將擁有撥支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所必需的流動資金(見附註33(b))。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分類為可供出售或買賣證券的金融工具乃按其公允價值列賬(見附註2(f))。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構成對不能從其他來源即時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會經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作出的期間，則有關修訂在對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內確認，倘修訂會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9論述。

###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呈列貨幣以及功能貨幣。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意味著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這種權力時，僅考慮其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所持有)。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當日起至控制權終止當日止於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入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現金流量以及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利潤會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額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的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對銷，惟對銷的數額僅以無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為限。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就非控股權益而言，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以致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每一項企業合併而言，本集團可以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在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中所佔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續)

非控股權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按照年內的損益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進行分配，並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呈列。來自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責任會根據附註2(o)或(p) (視乎負債的性質而定)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如發生變動但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該等變動會作為權益交易予以入賬，據此，會對合併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損益。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損益將於損益內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一項金融資產 (見附註2(f)) 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或 (如適用) 一項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見附註2(e)) 的投資於初始確認時的成本。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 (見附註2(l)) 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列賬。

### (e)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有重大影響，但未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 (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 的實體。

合營企業是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方簽署合約並同意分享此項安排的控制權，並有對其淨資產享有權利。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根據權益法，初始投資以成本入賬，並經本集團在收購當日應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金額作出調整 (如有)。其後，該投資經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變動及與該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損失作出調整 (見附註2(l))。收購當日超出成本的任何金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損失會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收購公司收購後的其他綜合收益亦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e)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續)

當本集團需分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應減少至零，並且不再確認額外虧損，惟本集團代表被投資方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得出的投資的賬面值及本集團的長期權益，該等長期權益實質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的一部分。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以本集團所佔被投資方的權益為限對銷，惟尚未變現虧損證實所轉讓資產已產生減值，則該等未變現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如果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留存權益。相反，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一家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不再擁有一家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則按出售該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核算，所產生的損益於損益確認。於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該原被投資方的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一項金融資產（見附註2(f)）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見附註2(l)）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列賬。

### (f) 其他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以外的其他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的政策如下：

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初始按公允價值（即其交易價格）列賬，除非初始確認之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有所不同，且公允價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或透過使用從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下文另有說明者除外。該等投資之後視乎分類列賬如下：

於持作交易的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的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於各報告期末，公允價值會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損益均於損益確認。已於損益確認的損益淨額不包括從該等投資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因為有關股息或利息會按照附註2(u)(v)及2(u)(vi)所載的政策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f) 其他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 (續)

本集團及／或本公司有明確的能力及意願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債務證券乃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證券。持有至到期證券以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損失入賬 (見附註2(l))。

不屬上述任何類別的證券投資會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損益乃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在權益中的公允價值儲備獨立累計。惟此有例外情況，倘與之相同的工具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及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的權益證券投資，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後於資產負債表確認 (見附註2(l))。從權益證券所得的股息收入及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從債券證券所得的利息收入分別按附註2(u)(v)及附註2(u)(vi)所載政策於損益內確認。因債務證券攤銷成本變動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亦於損益內確認。

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有關投資出現減值 (見附註2(l)) 時，確認於權益中的累計損益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本集團會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 (g) 涉及同一控制實體的企業合併

由控制本集團股東控制的實體之間的權益轉讓產生的企業合併，在入賬時會假設該收購已於各年度開始時或同一控制確立當日 (倘為較遲者為準) 發生。購入的資產及負債會按先前已於本集團股東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賬面值確認。

將於一家實體的權益轉讓予另一家由控制本集團股東控制的實體後，本集團於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權益與轉讓該實體權益的成本間的差額會直接在權益確認。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後列賬 (見附註2(l))。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對拆遷項目及修復項目所在地的成本的初步估計 (如有關)，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日常開支及借款費用 (見附註2(w))。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經扣除其估計殘值(如有)後以直線法計提以撇銷其成本：

— 樓宇及建築物	8-55年
— 發電機及相關設備	4-35年
— 汽車	6-10年
— 傢具、裝置及其他	5-18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組成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有關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在不同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將分開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會每年審閱。

### (i) 商譽

商譽指

- (i) 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
- (ii) 於收購日計量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數額。

當(ii)超逾(i)時，則超逾數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的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賬。因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l)))。

於年內出售某一現金產生單位時，已購入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會於計算出售的損益時計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j) 無形資產 (不包括商譽)

倘本集團有權就使用特許權基礎設施收取費用，本集團會確認因服務特許權安排產生的無形資產。作為提供服務特許權安排內的建造服務的代價所收取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於初始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計量 (見附註2(l))。

本集團購買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 (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確定) 及減值損失 (見附註2(l)) 後列賬。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的開支在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可使用年期確定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乃以直線法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内自損益扣除。以下可使用年期確定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特許權資產	23年
— 軟件及其他	5-10年

攤銷的期限及方法會每年進行審閱。

### (k)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認定一項安排 (由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 會在協定期間內賦予某項或某些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該項安排即屬或包含一項租賃。該判斷乃根據對該項安排的內容進行評估而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採取合法的租賃形式。

#### (i) 本集團所租用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持有且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資產。未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的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資產。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k) 租賃資產 (續)

#### (ii) 根據融資租賃獲得的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則將相當於該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該等資產的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為較低者為準）的金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財務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作為融資租賃承擔入賬。折舊乃於相關租賃期或（倘本集團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如附註2(h)所載的資產年期內，以撇銷有關資產的成本或估值的比率計提。減值損失按照附註2(l)所載的會計政策入賬。租賃付款內包含的財務費用會在租賃期自損益扣除，以近似定期定額的支出於每個會計年度的承擔餘額中扣除。或有租金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 (iii) 導致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安排

導致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安排為出租人據此以資產作為擔保向承租人提供融資的一種途徑。為反映交易的實質內容，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超逾其賬面值的任何金額會被遞延，並作為對資產折舊的調整予以攤銷。倘若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低於其賬面值，表示資產可能減值，則如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損失（見附註2(l)）。在未出現減值的情況下，銷售所得款項低於賬面值的任何不足數額亦會被遞延，並作為對資產折舊的調整予以攤銷。

#### (iv) 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使用根據經營租賃所持資產，則根據租賃支付的款項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以等額分期付款自損益扣除，惟如有另一基準更能代表該租賃資產將產生收益的模式則除外。所獲得的租賃優惠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於損益內確認。或有租金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所持有土地的收購成本乃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1) 資產減值

#### (i) 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以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會於各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以下一宗或多宗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 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

如有任何該類證據存在，則按以下方法釐定及確認減值損失：

- 就以權益法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見附註2(e)）而言，減值損失乃根據附註2(l)(ii)通過將有關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計量。倘根據附註2(l)(ii)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損失。
- 就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權益證券而言，減值損失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倘折現影響屬重大）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按成本列賬的權益證券的減值損失不會撥回。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1) 資產減值 (續)

#### (i) 債務及權益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續)

-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以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損失是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得出的實際利率）折現（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後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且並未個別被評估為出現減值，則對該等金融資產作集體減值評估。作出集體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信貸風險特徵與該整體組別類似的資產的以往虧損經驗得出。

倘減值損失的金額在其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與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客觀有關，則應通過損益撥回減值損失。減值損失的撥回不得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在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的情況下確認的賬面值。

- 可供出售證券已於公允價值儲備確認的累計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的累計虧損金額即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公允價值現值之差額減該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於損益撥回。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的任何其後增值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損失於公允價值其後增值可與確認減值損失後發生的事件客觀聯繫時撥回。該等情況下的減值損失撥回於損益確認。

減值損失直接從相應的資產中撇銷，惟就包含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損失除外，因為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難以預料但非微乎其微。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損失會採用撥備賬入賬。當本集團認為收回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時，被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直接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而在撥備賬內持有的與該債務有關的任何金額將予撥回。其後收回先前自撥備賬扣除的金額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金額均在損益內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i)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乃於各個報告期末審閱，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與商譽有關則除外）是否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分類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的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該類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而言，不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均會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則可收回金額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確定。

#### — 確認減值損失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損失。已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損失會首先分配用以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用以按比例削減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被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l)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 撥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會撥回減值損失。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被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損失以在以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損失的情況下所確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損失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 (m) 存貨

存貨(不包括備件)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間的較低者列賬。備件乃按成本減陳舊撥備於資產負債表列賬。

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以及將存貨運至目前地點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經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投入使用所需的估計成本。

當使用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入期間內確認為開支。撇減任何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出現期間確認為支出。任何存貨撇減的撥回金額，會確認為已於撥回發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的存貨的減少金額。

### (n)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見附註2(l))，惟倘有關應收款項為給予關連方的免息貸款，且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甚微則除外。在這種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在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兩者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於借款期限內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確認。

### (p)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除根據附註2(t)(i)計量的財務擔保負債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折現影響甚微則除外，在這種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在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 (r)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倘延遲付款或結算且其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會按現值列賬。

界定供款計劃是一項離職後福利計劃，據此，由一家實體向另一獨立實體支付界定供款，並且將無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付款。法定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於到期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 (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能再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s)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確認，惟倘與已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將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是就年內應課稅收入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得出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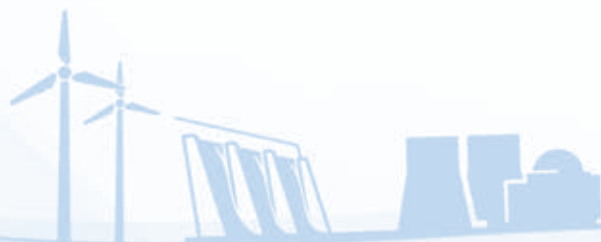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產生。該等暫時性差額是指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之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可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可能將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有關資產）均予以確認。可能支持確認因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預計撥回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同一期間撥回，或在因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或承前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是否足以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如該等差異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夠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方會計入有關差異。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扣稅商譽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初始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前提是不屬於企業合併的一部分）的資產或負債，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性差額，就應課稅差異而言，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該等差異；或就可抵扣差異而言，則只限於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異。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予折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若日後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則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若日後可能取得可予動用的足夠應課稅利潤，則會撥回任何有關減少的數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s) 所得稅 (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會分開呈列，並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可與遞延稅項負債相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其與同一稅務機構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而該等實體擬於日後每個預期有重大遞延稅項負債予以清償或重大遞延稅項資產予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進行變現及清償。

### (t)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撥備及或有負債

#### (i)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指規定發行人（即擔保方）作出特定付款以彌償該擔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還款而招致虧損的合約。

倘本集團作出財務擔保，擔保的公允價值初始確認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的遞延收入。在作出財務擔保時擔保的公允價值，乃參照類似服務在公允交易所收取的費用（如可獲得）而釐定，或參照利率差額作出估計，方法是比較在有擔保的情況下貸方所收取的實際利率與假設無擔保的情況下貸方所應收取的估計利率（如能可靠地估計）。倘在作出該擔保時已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予以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不予收取，則於初始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開支。

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於擔保期內在損益內攤銷為所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可能根據擔保向本集團索償，及(ii)對本集團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就有關擔保而於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列賬的金額（即初始確認金額減去累計攤銷），則根據附註2(t)(iii)確認撥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t)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撥備及或有負債 (續)

#### (ii) 於企業合併中承擔的或有負債

如果能夠可靠地計量公允價值，於企業合併中承擔的或有負債（即在收購日的現有負債）會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後，該等或有負債會按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累計攤銷（如適用）與根據附註2(t)(iii)釐定的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予以確認。如果不能可靠地計量公允價值或在收購日不屬於現有負債，於企業合併中承擔的或有負債會根據附註2(t)(iii)披露。

#### (iii) 其他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預期可能須為清償該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而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應就該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的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撥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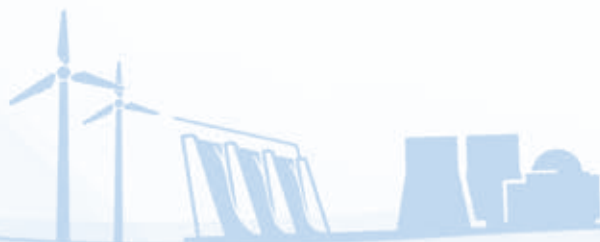
倘不大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惟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者則除外。倘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者則除外。

### (u)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倘有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量，收入將按下文所載於損益內確認：

#### (i) 銷售電力及貨品

售電於電力供應至省電網公司時確認。貨品的銷售於貨品已交付至客戶的地點時（即於客戶已接受貨品及與其所有權有關的風險和回報的時點）確認。收入不含增值稅（「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u) 收入確認 (續)

#### (ii) 服務特許權建造收入

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提供建造服務的相關收入乃根據所進行工程的完工階段確認。經營或服務收入乃於本集團提供有關服務的期間內確認。倘本集團在一項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提供超過一項服務，則收取的代價乃參考已提供服務的相對公允價值分配。

#### (iii)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的收入參照基於工作進度的交易完成程度在損益中確認。

####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收入在租期所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分期付款於損益確認，惟如有另一基準更能代表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已獲授予的激勵措施乃作為應收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於損益確認。或有租金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v) 股息

-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於其應計時確認。

#### (vii)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該等補助附帶的條件時，政府補助會於資產負債表進行初始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用作補償本集團的資產成本的補助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通過減少折舊開支以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u) 收入確認 (續)

#### (viii) 核證減排量 (「核證減排量」) 收入

本集團出售由風電廠和其他可再生能源發電設施產生的碳減排額度 (稱為「核證減排量」)，該等發電設施已根據《京都議定書》在聯合國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 (「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 註冊為清潔發展機制 (「潔發展機制」) 項目。與核證減排量有關的收入於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確認：

- 對方已承諾購買核證減排量；
- 售價已獲協定；及
- 已產出相關電力。

在由清潔發展機制執行理事會委派獨立監督人核實數量後，與核證減排量有關的收入會確認為應收賬款，其餘收入會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

### (v)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計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

### (w) 借款費用

與購置、建造或生產需經相當長時間才可以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出售狀態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費用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其他借款費用於產生的期間內列為開支。

借款費用應在資產開支和借款費用產生時，並在使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出售狀態所需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予以資本化，以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使合資格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出售狀態所需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即暫時中止或停止把借款費用資本化。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x) 關聯方

-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b)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c)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該實體受(i)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於(i)(a)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某人士的近親指與該實體進行業務往來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 (y)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資料中報告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由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供按本集團各業務範圍及地區分佈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財務信息中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並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匯總。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部分準則，則可進行匯總。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多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變動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呈列－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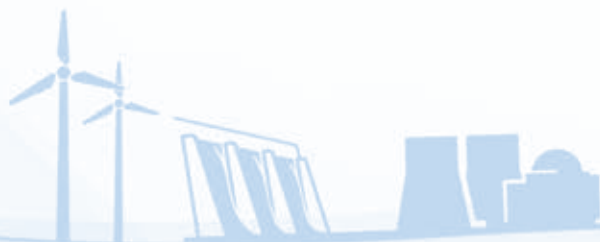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呈列－呈列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本集團已按修訂選擇在該等財務報表中引入新標題「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及常設解釋委員會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其引入單一控制模式，以釐定應否將被投資方合併入賬，主要視乎企業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參與被投資方業務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承擔或權利，以及運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的能力。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控制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採納此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的結論。



##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31號「合資企業權益」，將合營安排劃分為聯合經營及合營企業。企業須考慮與其於安排下的權利及義務相關的結構、法律形式、合約條款以及其他事實及情況以確定安排形式。合營安排若被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的聯合經營一項，則按分項方式確認，但以共同經營者所佔聯合經營的權益為限。所有其他合營安排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分類為合營企業，需要採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入賬。會計政策中不再有比例合併選擇權。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本集團已改變有關所佔合營安排權益的會計政策，並重新評估其參與合營安排的情況。本集團已將源自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重新分類為合營企業。投資繼續採用權益法入賬，故此，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企業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合併入賬的結構實體權益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合併為一項單一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在此規定適用於本集團的範圍內，本集團已於附註17及18作出披露。

###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指引取代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括有關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的全面披露規定。在此規定適用於本集團的範圍內，本集團已於附註33作出披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無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f)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此年度改進週期載有五項準則的修訂，並對其他準則及詮釋作出後續修訂。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已進行修訂，以釐清當追溯應用會計政策、追溯重列或進行重新分類對期初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時，則須呈列期初資產負債表。該等修訂亦刪去在呈列期初資產負債表的情況下須呈列有關報表的相關附註的規定。

鑑於本集團認為因收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而產生的重列對期初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已呈列於該等財務報表。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g)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該修訂引入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而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涵蓋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的類似協議所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而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予以抵銷。

由於本集團於所呈報期間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的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修訂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4 收入

年內確認的各主要收入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銷售電力		
－ 自發電	12,617,447	10,478,432
－ 替代電 (附註(i))	229,503	388,723
	12,846,950	10,867,155
服務特許權建造收入 (附註(ii))	81,041	276,942
其他	314,418	207,541
	13,242,409	11,351,638

附註：

- (i) 替代電安排允許一家煤電廠可購買其他煤電廠的剩餘發電量，並根據買方的經批准上網電價向地方電網出售該等發電量。
- (ii) 本集團與地方政府（「授予人」）簽訂了多項服務特許權協議，可於特許期內建造及營運風電廠。於特許期內，本集團須負責建造及維護風電廠。於特許期結束時，本集團需拆除風電廠或應授予人的要求轉讓該風電廠的所有權。年內入賬的服務特許權建造收入指已於服務特許期的建造階段內確認的收入。由於絕大部分建造活動屬分包，故等額成本已入賬。

本集團已確認與服務特許權安排相關的無形資產，即本集團於特許期內就銷售電力收取費用的權利（見附註16）。由於授予人不會於風電廠的經營期間向本集團提供任何付款下限保證，故本集團並未確認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5 其他淨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政府補助	35,151	160,982
淨核證減排量收入	–	133,5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20,543)	(1,009)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收益(附註(i))	–	131,822
出售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的收益(附註(ii))	–	5,125
其他	46,716	12,772
	<b>61,324</b>	<b>443,228</b>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出售其於聯營公司福建可門港物流有限責任公司的28%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56,000,000元。該出售事項產生收益淨額人民幣131,822,000元。
-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華電新能源」)出售其於合營企業上海華港風力發電有限公司的50%股權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175,000元。該出售事項產生收益淨額人民幣5,125,000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6 財務收入及費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46,249	40,376
其他投資的股息收入	73,761	33,253
財務收入	120,010	73,629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635,495	835,114
其他貸款的利息	1,706,161	1,547,413
融資租賃項下財務費用	92,868	46,575
減：已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息支出	293,646	522,817
	2,140,878	1,906,28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	249,760	50,527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23,785	18,281
匯兌虧損	10,696	3,244
財務費用	2,425,119	1,978,337
已在損益中確認的財務費用淨額	(2,305,109)	(1,904,70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款費用已按年利率4.85%至7.86%予以資本化（二零一二年：5.23%至8.46%）。

##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在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 (a) 員工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42,121	705,06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13,272	95,742
	955,393	800,80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7 除稅前利潤(續)

### (b) 其他項目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16,117	9,723
－ 無形資產	18,293	15,397
折舊		
－ 投資物業	－	4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0,490	1,772,322
減值損失		
－ 存貨	1,01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637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2,000	12,810
－ 其他服務(中期審閱)	2,500	－
經營租賃費用		
－ 租用機器	4,254	1,971
－ 租用物業	25,052	22,154
存貨成本	4,362,210	4,107,384

## 8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列的所得稅

### (a)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列的稅項指：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384,143	240,256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016)	(3,198)
	382,127	237,058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101,840	23,725
所得稅合計	483,967	260,78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8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列的所得稅 (續)

### (b) 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除稅前利潤	2,185,247	1,616,380
適用稅率 (附註(i))	25%	25%
除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546,312	404,095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1,149	12,23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2,956)	(24,845)
中國稅項寬減的稅務影響 (附註(ii))	(97,258)	(127,945)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6,549	36,533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8)	(616)
購買環保設備的稅款減免	(7,695)	(35,478)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016)	(3,198)
所得稅	483,967	260,78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所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 (二零一二年：25%)。
- (ii) 根據財稅[2011]58號文件，由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本集團位於西部地區的附屬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有關稅項的法規，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 (即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企業) 於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享有所得稅稅率三免三減半優惠待遇。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9 董事及監事酬金

董事薪酬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如下：

	董事及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遞延薪酬 計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方正先生(董事長)	-	328	401	66	-	795
江炳思先生(附註(ii))	-	286	371	56	17	730
李立新先生(附註(ii))	-	271	330	60	48	709
黃憲培先生(附註(i))	-	145	209	32	26	412
黃少雄先生(附註(i))	-	-	-	-	-	-
<b>非執行董事</b>						
陳斌先生(附註(ii))	-	-	-	-	-	-
陶雲鵬先生(附註(ii))	-	-	-	-	-	-
宗孝磊先生	-	-	-	-	-	-
王緒祥先生(附註(i))	-	-	-	-	-	-
毛錫書先生(附註(i))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小謙先生	100	-	-	-	-	100
楊佰成先生	100	-	-	-	-	100
張白先生	100	-	-	-	-	100
<b>監事</b>						
李長旭先生	-	-	-	-	-	-
黃春齊先生	-	328	401	66	-	795
許進先生	-	263	210	58	-	531
王崑先生(附註(ii))	-	-	-	-	-	-
謝春旺先生(附註(ii))	-	-	-	-	-	-
胡曉紅女士	-	-	-	-	-	-
姚飛先生(附註(i))	-	-	-	-	-	-
黃源紅先生(附註(i))	-	-	-	-	-	-
	<b>300</b>	<b>1,621</b>	<b>1,922</b>	<b>338</b>	<b>91</b>	<b>4,272</b>

附註：

- (i) 姚飛先生及黃源紅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監事，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黃憲培先生、黃少雄先生、王緒祥先生及毛錫書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 (ii) 江炳思先生、李立新先生、陳斌先生及陶雲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王崑先生及謝春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9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董事及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遞延薪酬 計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黃憲培先生 (董事長)	-	225	422	119	51	817
方正先生	-	199	343	74	87	703
黃少雄先生	-	50	152	25	18	245
<b>非執行董事</b>						
宗孝磊先生	-	-	-	-	-	-
王緒祥先生	-	-	-	-	-	-
毛錫書先生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小謙先生	100	-	-	-	-	100
楊佰成先生	100	-	-	-	-	100
張白先生	100	-	-	-	-	100
<b>監事</b>						
李長旭先生	-	-	-	-	-	-
黃春齊先生	-	199	343	74	87	703
許進先生	-	189	237	60	-	486
胡曉紅女士	-	-	-	-	-	-
姚飛先生	-	-	-	-	-	-
黃源紅先生	-	-	-	-	-	-
	300	862	1,497	352	243	3,254

## 10 最高薪酬人士

在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兩名董事（二零一二年：兩名）及一名監事（二零一二年：一名），其酬金披露於附註9。其餘兩名（二零一二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598	363
酌情花紅	730	718
退休計劃供款	120	162
遞延薪酬計劃	-	99
	1,448	1,34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0 最高薪酬人士 (續)

兩名 (二零一二年：兩名) 非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三年 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合併利潤包括一筆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入賬處理的利潤人民幣121,448,000元 (二零一二年：利潤人民幣236,287,000元)。

上述金額與本公司本年度利潤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入賬處理的股東應佔合併利潤金額	121,448	236,287
上一財政年度應佔利潤並於本年度批准及 派付的來自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末期股息	198,471	57,87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損失	-	(14,237)
本公司本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附註32(a))	319,919	279,923

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32(b)。

##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467,888,000元 (二零一二年 (經重述)：人民幣1,093,111,000元) 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7,622,616,000股 (二零一二年：6,820,331,000股) 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7,622,616	6,000,000
二零一二年發行股份的影響	-	820,3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7,622,616	6,820,331

由於所呈報年度並無潛在具攤薄性股份，故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差異。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劃分各分部以管理其業務。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報告分部：

- 水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及運營水力發電廠，並發電售予電網公司。
- 風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及運營風電廠，並發電售予電網公司。
- 火力發電：該分部建造、管理及運營煤電廠，並發電售予電網公司。
- 其他清潔能源業務：該分部主要建造、管理及運營其他清潔能源及熱電廠，並發電售予電網公司或生產熱力售予客戶。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進行分部間資源分配，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於金融資產的投資、預繳稅項、遞延稅項資產以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由各分部直接管理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各分部所得銷售及產生的開支，或因各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的其他開支，分配至各報告分部。分部收入及開支不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利潤減虧損、財務費用淨額、服務特許權建造收入和成本、出售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的收益或虧損及未分配總部和企業收入及開支。



## 13 分部報告 (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述) 的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清潔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	2,072,559	2,744,408	7,250,219	779,764	12,846,950
— 銷售其他	2,602	22,092	214,481	71,210	310,385
報告分部收入	2,075,161	2,766,500	7,464,700	850,974	13,157,335
報告分部利潤 (經營利潤)	932,180	1,465,617	1,965,513	190,633	4,553,943
折舊及攤銷	(390,740)	(1,005,834)	(611,268)	(161,579)	(2,169,421)
應收賬款及其他					
— 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	(12,929)	(236,354)	—	(477)	(249,760)
利息收入	3,104	22,237	11,881	5,534	42,756
利息支出	(233,375)	(1,025,747)	(518,355)	(118,347)	(1,895,824)
本年度報告分部					
— 非流動資產的開支	449,724	3,862,961	383,198	2,286,543	6,982,426
報告分部資產	10,101,039	32,399,745	12,886,117	6,405,727	61,792,628
報告分部負債	4,265,759	27,253,420	9,189,484	5,176,293	45,884,95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3 分部報告 (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述 - 附註38(a))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其他清潔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銷售電力	2,411,671	1,892,236	6,026,942	536,306	10,867,155
— 銷售其他	2,532	9,065	131,782	60,737	204,116
報告分部收入	2,414,203	1,901,301	6,158,724	597,043	11,071,271
報告分部利潤 (經營利潤)	1,258,349	1,182,001	906,871	138,812	3,486,033
折舊及攤銷	(391,660)	(735,543)	(580,020)	(86,910)	(1,794,133)
應收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	(5,229)	(38,764)	—	(19)	(44,012)
利息收入	3,610	24,972	5,539	1,096	35,217
利息支出	(219,120)	(770,508)	(532,099)	(49,077)	(1,570,804)
本年度報告分部					
非流動資產的開支	303,201	4,487,935	858,815	1,554,693	7,204,644
報告分部資產	9,072,559	29,119,109	13,558,623	4,285,918	56,036,209
報告分部負債	4,443,548	24,792,382	11,015,120	3,562,550	43,813,6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3 分部報告 (續)

### (b) 報告分部收入、利潤、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b>收入</b>		
報告分部收入	<b>13,157,335</b>	11,071,271
服務特許權建造收入	<b>81,041</b>	276,942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收入	<b>4,033</b>	3,425
合併收入	<b>13,242,409</b>	11,351,638
<b>利潤</b>		
報告分部利潤	<b>4,553,943</b>	3,486,033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收入	<b>4,033</b>	3,42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b>(161,173)</b>	(148,53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利潤減虧損	<b>93,553</b>	43,214
財務費用淨額	<b>(2,305,109)</b>	(1,904,708)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收益	-	131,822
出售合營企業的收益	-	5,125
合併除稅前利潤	<b>2,185,247</b>	1,616,38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3 分部報告 (續)

### (b) 報告分部收入、利潤、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續)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b>資產</b>		
報告分部資產	<b>61,792,628</b>	56,036,209
分部間應收款項	<b>(3,870,283)</b>	(3,005,837)
	<b>57,922,345</b>	53,030,37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3,545,609</b>	2,667,863
其他投資	<b>512,300</b>	512,300
遞延稅項資產	<b>304,884</b>	322,573
預繳稅項	<b>33,221</b>	22,65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b>5,358,065</b>	4,784,763
合併資產總額	<b>67,676,424</b>	61,340,526
<b>負債</b>		
報告分部負債	<b>45,884,956</b>	43,813,600
分部間應付款項	<b>(3,870,283)</b>	(3,005,837)
	<b>42,014,673</b>	40,807,763
應付稅項	<b>249,828</b>	80,062
遞延稅項負債	<b>781,503</b>	582,87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b>10,919,528</b>	7,161,009
合併負債總額	<b>53,965,532</b>	48,631,712

###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自向中國消費者出售電力。本集團的運營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境內，因此並無根據消費者及資產分佈區域呈列分部分析。

### (d)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政府控制下的電網公司的電力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2,671,084,000元(二零一二年(經重述)：人民幣10,752,356,000元)。所有服務特許權建造收入均來自中國政府。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本集團

	樓宇 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發電機及 相關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如先前所呈報）	10,168,919	24,871,314	202,864	216,590	10,859,534	46,319,221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附註38(a)）	432,829	2,855,900	-	94	19,405	3,308,228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10,601,748	27,727,214	202,864	216,684	10,878,939	49,627,449
重新分類	(27,840)	55,533	571	(28,264)	-	-
添置（經重述）	30,126	12,568	36,174	10,399	6,612,118	6,701,385
轉撥自在建工程（經重述）	692,094	6,885,635	12,598	23,575	(7,613,902)	-
自投資物業重新分類	20,980	-	-	-	-	20,980
出售	(1,239)	(41,125)	(7,923)	(2,234)	-	(52,52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經重述）	11,315,869	34,639,825	244,284	220,160	9,877,155	56,297,293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11,315,869	34,639,825	244,284	220,160	9,877,155	56,297,293
重新分類	435,070	(443,324)	(112)	8,366	-	-
添置	24,041	51,769	15,590	15,913	6,471,728	6,579,041
透過企業合併購入	858,641	275,411	828	1,708	410,543	1,547,131
轉撥自在建工程	1,098,276	6,864,380	10,007	25,264	(7,997,927)	-
重新分類至租賃預付款項	(249,729)	-	-	-	(30,616)	(280,345)
出售	(23,076)	(285,310)	(10,104)	(5,389)	(4,638)	(328,517)
重新分類至無形資產	-	(4,836)	-	-	-	(4,836)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59,092	41,097,915	260,493	266,022	8,726,245	63,809,76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a) 本集團 (續)

	樓宇 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發電機及 相關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如先前所呈報)	2,630,216	4,596,586	95,957	100,838	893	7,424,490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附註38(a))	74,924	429,442	-	-	-	504,366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經重述)	2,705,140	5,026,028	95,957	100,838	893	7,928,856
重新分類	291	4,495	178	(4,964)	-	-
本年度折舊費用 (經重述)	280,372	1,445,693	26,339	18,920	4,638	1,775,962
自投資物業重新分類	1,343	-	-	-	-	1,343
於出售時撥回	(610)	(39,389)	(5,980)	(2,123)	-	(48,10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經重述)	2,986,536	6,436,827	116,494	112,671	5,531	9,658,059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經重述)	2,986,536	6,436,827	116,494	112,671	5,531	9,658,059
重新分類	(19,446)	7,259	5,993	6,194	-	-
本年度折舊費用	351,585	1,735,226	28,146	24,278	-	2,139,235
重新分類至租賃預付款項	(47,152)	-	-	-	-	(47,152)
於出售時撥回	(19,625)	(162,526)	(9,856)	(5,384)	(4,638)	(202,029)
重新分類至無形資產	-	(3,169)	-	-	-	(3,169)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1,898	8,013,617	140,777	137,759	893	11,544,944
賬面淨值：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8,329,333	28,202,998	127,790	107,489	9,871,624	46,639,234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07,194	33,084,298	119,716	128,263	8,725,352	52,264,82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b) 本公司

	樓宇 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發電機及 相關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754,331	838,948	42,498	24,618	188,905	1,849,300
添置	27,096	3,273	2,367	824	236,871	270,431
轉撥自在建工程	2,108	15,072	-	270	(17,450)	-
出售	-	(22,041)	(1,559)	(240)	-	(23,84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3,535	835,252	43,306	25,472	408,326	2,095,891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783,535	835,252	43,306	25,472	408,326	2,095,891
添置	849	10,292	821	596	351,032	363,590
轉撥自在建工程	426,042	203,039	2,108	2,595	(633,784)	-
出售	-	(11,741)	(3,189)	(790)	-	(15,720)
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	-	-	-	-	(3,958)	(3,958)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0,426	1,036,842	43,046	27,873	121,616	2,439,803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49,411	491,939	27,717	17,960	893	1,087,920
本年度折舊費用	8,900	34,801	3,582	2,222	-	49,505
於出售時撥回	-	(21,785)	(1,482)	(240)	-	(23,50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8,311	504,955	29,817	19,942	893	1,113,918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58,311	504,955	29,817	19,942	893	1,113,918
本年度折舊費用	13,085	36,313	3,870	1,329	-	54,597
於出售時撥回	-	(11,468)	(3,148)	(788)	-	(15,404)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1,396	529,800	30,539	20,483	893	1,153,111
賬面淨值：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224	330,297	13,489	5,530	407,433	981,973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9,030	507,042	12,507	7,390	120,723	1,286,69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附註：

- (i)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樓宇均位於中國。
- (ii) 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借款乃以本集團若干樓宇、設備及在建工程抵押，該等樓宇、設備及在建工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15,330,58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人民幣11,932,040,000元）。
- (iii)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總計人民幣1,020,579,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2,127,000元）的若干物業及設備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到期期限為1至17年。

- (iv)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為其若干物業申請所有權證或辦理變更所有權證的登記。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佔用或使用該等物業。

- (v) 本集團物業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中國：		
長期租賃	7,514,243	6,692,339
中期租賃	2,692,951	1,636,994
總計	10,207,194	8,329,33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5 租賃預付款項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如先前所呈報）	529,594	74,958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附註38(a)）	165,986	-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695,580	74,958
添置	97,284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經重述）	792,864	74,958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b>792,864</b>	<b>74,958</b>
添置	<b>22,125</b>	-
透過企業合併購入	<b>2,818</b>	-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b>280,345</b>	<b>3,958</b>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98,152</b>	<b>78,916</b>
累計攤銷：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如先前所呈報）	17,452	322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附註38(a)）	3,320	-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20,772	322
本年度變動（經重述）	10,245	54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經重述）	31,017	376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b>31,017</b>	<b>376</b>
本年度變動	<b>21,513</b>	<b>97</b>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b>47,152</b>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99,682</b>	<b>473</b>
賬面淨值：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761,847	74,582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998,470</b>	<b>78,443</b>

租賃預付款項主要指為自用物業獲得土地（全部位於中國）使用權而支付的預付款項，土地的租期為20至70年。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特許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39,100	29,588	449,433	718,121
添置(經重述)	276,942	8,619	-	285,56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經重述)	516,042	38,207	449,433	1,003,682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b>516,042</b>	<b>38,207</b>	<b>449,433</b>	<b>1,003,682</b>
添置	<b>81,041</b>	<b>13,996</b>	<b>46,967</b>	<b>142,004</b>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	<b>4,836</b>	-	<b>4,836</b>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97,083</b>	<b>57,039</b>	<b>496,400</b>	<b>1,150,522</b>
累計攤銷：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700	11,978	-	17,678
本年度變動(經重述)	12,148	3,385	-	15,533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經重述)	17,848	15,363	-	33,211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經重述)	<b>17,848</b>	<b>15,363</b>	-	<b>33,211</b>
本年度變動	<b>14,409</b>	<b>3,729</b>	-	<b>18,138</b>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	<b>3,169</b>	-	<b>3,169</b>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2,257</b>	<b>22,261</b>	-	<b>54,518</b>
賬面淨值：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498,194	22,844	449,433	970,471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64,826</b>	<b>34,778</b>	<b>496,400</b>	<b>1,096,004</b>

本年度攤銷費用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折舊及攤銷」。

## 16 無形資產 (續)

### 包括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予本集團根據經營分部所識別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229,888	182,921
風力發電	266,512	266,512
	<b>496,400</b>	<b>449,433</b>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計算法確定。該等計算法使用根據管理層編製的五年期財務預測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則使用零增長率預測。現金流量按7%至9% (二零一二年：7%至9%) 的貼現率貼現。所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在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乃售電收入。管理層乃根據其預期發電量及有關政府機關批准的上網電價釐定售電收入。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計	9,160,919	7,625,08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福建華電電力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	276,314	100%	100%	-	電力開發及投資
福建華電可門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	900,000	100%	100%	-	火力發電
福建棉花灘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800,000	60%	60%	-	水力發電
閩東水電開發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一九九七年三月七日	250,405	51%	51%	-	水力發電
福建華電邵武發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10,000	60%	60%	-	火力發電
福建華電永安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八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663,000	100%	100%	-	火力發電
福建華電漳平火電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610,000	100%	100%	-	火力發電
福建華電漳平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六日	80,000	100%	100%	-	火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華電福建泉州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20,000	51%	51%	-	電力發展及投資
福建省金湖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i)	中國 一九九六年十月三日	100,000	48%	-	50%	水力發電
福建省高砂水電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一九九七年九月十八日	66,000	62%	-	62%	水力發電
福建省沙縣城關水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一九九七年九月三日	66,000	40%	-	40%	水力發電
福建省龍岩萬安溪水力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附註ii)	中國 一九九八年三月四日	40,000	41%	-	41%	水力發電
福建閩興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三日	81,000	100%	31%	69%	水力發電
福建省永安貢川水電站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三月十二日	50,000	61%	-	61%	水力發電
福建華投西門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	49,000	100%	-	100%	水力發電
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	3,691,513	100%	100%	-	投資控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甘肅華電瓜州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	10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甘肅華電玉門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14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吉林大安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三月四日	115,02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輝騰錫勒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	547,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巴音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96,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紅泥井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七月七日	113,75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烏套海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6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街基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日	10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新疆華電小草湖風力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9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新疆華電布爾津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	88,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新疆華電草湖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	10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鐵嶺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三月九日	183,5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湯原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	75,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湖南華電郴州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	6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舟山華電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	25,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福清)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	14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吉林雙遼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39,650	99.62%	-	99.62%	風力發電
華電嘉峪關新能源有限公司 (原華電嘉峪關太陽能 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	150,000	80%	-	80%	太陽能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河北華電尚義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日	173,310	70%	-	7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玫瑰營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335,250	75%	-	75%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秦天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九日	66,000	90%	-	90%	風力發電
山西華電廣靈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220,000	65%	-	65%	風力發電
華電虎林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	87,400	82%	-	82%	風力發電
上海華電太陽能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	8,000	51%	-	51%	太陽能發電
華電尚德東台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112,222	90%	-	90%	太陽能發電
湖北華電龍感湖沼氣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8,000	80%	-	80%	生物質能發電
華電寶清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	5,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華電吉林公主嶺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1,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甘肅華電景泰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85,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威海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5,000	80%	-	80%	風力發電
廣東華電前山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	7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江蘇華電灌雲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	176,000	51%	-	51%	風力發電
內蒙古三勝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90,000	90%	-	90%	風力發電
福建省泰寧大金湖假日酒店 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四月十六日	3,000	44%	-	90%	酒店管理
華電(廈門)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166,258	100%	100%	-	投資控股
福建古田雙口渡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八日	49,008	100%	-	100%	水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周寧縣後壩溪水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60,000	70%	-	70%	水力發電
永安豐海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	43,000	95%	-	95%	水力發電
永安銀河電力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40,000	100%	100%	-	水力發電
福建省金溪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六年二月八日	11,487	100%	-	100%	水力發電
南靖恒盈電力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3,000	100%	-	100%	水力發電
華安華順電力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500	100%	-	100%	水力發電
龍岩萬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九日	10,000	99%	99%	-	投資控股
廈門高雷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四日	36,000	87%	87%	-	投資控股
三明博源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15,000	100%	100%	-	投資控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甘肅華電阿克塞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	55,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巴音杭蓋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5,000	80%	-	80%	風力發電
山西華電陽高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	80,000	65%	-	65%	風力發電
華電通榆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	1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樺川熱力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	21,000	100%	-	100%	熱力生產
華電格爾木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	47,500	100%	-	100%	太陽能發電
甘肅華電民勤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55,000	100%	-	100%	太陽能發電
黑龍江省華富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六年七月十九日	260,000	80%	-	80%	投資控股
哈爾濱辰華電力新技術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2,000	80%	-	100%	提供風電技術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黑龍江華富風力發電木蘭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0,000	47%	-	59%	風力發電
黑龍江華富風力發電穆稜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九日	186,000	49%	-	61%	風力發電
黑龍江東寧華富風力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126,000	64%	-	80%	風力發電
哈爾濱依蘭華富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176,000	64%	-	80%	風力發電
內蒙古霍林郭勒市華富風電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	10,000	80%	-	100%	風力發電
巴彥淖爾市建技中研風力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原巴彥淖爾市華電 蒙中風力發電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	1,000	51%	-	51%	風力發電
茂名市中坳風電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	83,288	51%	-	51%	風力發電
內蒙古富麗達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	100,000	80%	-	80%	風力發電
樺川協聯生物質能熱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60,130	100%	-	100%	生物質能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七台河宏浩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	33,333	60%	-	60%	風力發電
七台河豐潤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	67,000	60%	-	60%	風力發電
華電南寧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140,223	55%	-	55%	分佈式能源發電
華電山東乳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1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內蒙古華電宏圖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	13,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舟山華電小沙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7,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雲南華電蓮花山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2,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雲南華電朵古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5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江西華電九江分佈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90,000	70%	-	70%	分佈式能源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內蒙古華電光輝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日	3,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甘肅華電環縣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八月九日	86,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河北遷安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	10,000	65%	-	65%	分佈式能源發電
天津華電北辰分佈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八月四日	10,000	65%	-	65%	分佈式能源發電
漳平市永福水電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	54,064	60%	-	100%	水力發電
上海華電閔行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50,000	90%	-	90%	分佈式能源發電
華電(廈門)分佈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50,000	100%	-	100%	分佈式能源發電
新疆華電雪湖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	5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雲南華電維的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34,000	100%	-	100%	太陽能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華電泰州醫藥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	8,000	55%	-	55%	分佈式能源發電
廣州大學城華電新能源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	294,360	55%	-	55%	分佈式能源發電
北京遠東騰輝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	1,000	100%	-	100%	投資控股
內蒙古嘉耀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	23,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東寧瑞信風力發電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	50,000	100%	-	100%	風力發電
華電(福建)風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40,000	100%	100%	-	風力發電及投資
福建華電可門二期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250,000	100%	100%	-	火力發電
新疆華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	100,000	67%	-	67%	風力發電
雲南華電大黑山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5,000	100%	100%	-	風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華電福新江門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40,000	70%	70%	-	分佈式能源發電
湖北華電創意天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	20,000	80%	80%	-	分佈式能源發電
華電興化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10,000	100%	100%	-	太陽能發電
華電福新清遠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	10,000	100%	100%	-	分佈式能源發電
華陽薑堰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10,000	100%	100%	-	太陽能發電
湖南華電福新太平裏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	10,000	100%	100%	-	風力發電
龍岩市合溪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	20,000	60%	-	100%	水力發電
福建華電泉惠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100,000	90%	90%	-	火力發電
福建福新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	50,000	100%	100%	-	煤炭買賣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華電福新浙江長興風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5,000	100%	100%	-	風力發電
甘肅民樂華電福新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10,000	100%	100%	-	太陽能發電
甘肅敦煌華電福新太陽能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10,000	100%	100%	-	太陽能發電
福建太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161,553	100%	100%	-	投資控股
福建省順昌洋口水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一日	66,000	55%	-	55%	水力發電
南平市興洋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1,000	55%	-	55%	水力發電
南平市蘭溪水力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三日	2,200	60%	-	60%	水力發電
南平興峰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	5,000	65%	-	65%	水力發電
建甌市興迪水電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八日	15,000	60%	-	60%	水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福建省建甌市興光水電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七年一月一日	35,000	57%	-	57%	水力發電
建陽市興潭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8,000	51%	-	51%	水力發電
建陽市興湖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25,000	86%	-	86%	水力發電
建陽市興鑫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	6,000	54%	-	54%	水力發電
建陽市興達水電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八日	12,000	52%	-	100%	水力發電
政和縣金和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	28,500	88%	-	88%	水力發電
福建省松溪縣金星水電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	13,000	45%	-	45%	水力發電
古田縣興埔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一月三日	6,000	68%	-	68%	水力發電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附註：

- (i) 以上所有實體均為於中國境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年報英文版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
- (ii) 本公司於該等實體的股權隨附的投票權不能讓本公司根據該等實體的章程細則有權享受參與該等實體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亦不能透過其對該等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然而，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該等實體的最大股東，且概無其他股東可根據章程細則個別或共同具備控制該等實體的權力。以往，本公司通過委任高級管理人員、批准年度預算及確定僱員薪酬等方式控制該等實體。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與該等公司的部分權益持有人簽訂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據此，該等權益持有人已同意在投票時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保持一致。該等權益持有人亦已確認，自該等公司成立以來在投票時一直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保持一致。本公司的中國律師已確認，根據有關中國法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為有效。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呈報年度內已控制該等實體。因此，該等公司於呈報期間內的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合併入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擁有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四家附屬公司，即福建棉花灘水電開發有限公司（「棉花灘水電」）、閩東水電開發有限公司（「閩東水電」）、廣州大學城華電新能源有限公司（「廣州新能源」）及福建省金湖電力有限責任公司（「金湖電力」）的相關資料。下列財務資料摘要乃於任何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棉花灘水電		閩東水電		廣州新能源		金湖電力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0%	40%	49%	49%	45%	45%	50%	50%
流動資產	216,760	287,148	33,709	84,733	81,801	77,681	32,017	125,644
非流動資產	3,478,330	3,593,310	1,089,635	1,125,201	527,933	567,419	795,245	830,338
流動負債	1,449,856	1,573,930	234,256	252,929	74,157	79,071	132,283	193,943
非流動負債	465,219	633,090	440,378	517,465	163,626	198,295	406,504	463,221
資產淨值	1,780,015	1,673,438	448,710	439,540	371,951	367,734	288,475	298,818
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712,006	669,375	219,868	215,375	167,378	165,480	142,910	148,051
收入	667,085	685,390	222,642	271,603	421,295	426,388	190,723	256,576
本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255,835	240,017	54,171	87,759	46,218	47,337	10,742	48,350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102,334	96,007	26,544	43,002	20,798	21,302	5,369	24,160
支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59,703	-	22,050	41,650	18,900	13,500	10,511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565,903	428,467	199,834	268,806	102,739	103,493	134,399	118,86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5,243)	(175,382)	(10,582)	(8,753)	(2,929)	(20,164)	(7,101)	(6,34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540,252)	(395,487)	(181,155)	(260,101)	(102,135)	(93,139)	(159,133)	(74,14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b>3,545,609</b>	2,667,863	-	-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計	-	-	<b>3,225,706</b>	2,571,362
減：減值損失	-	-	<b>(78,856)</b>	(78,856)
	<b>3,545,609</b>	2,667,863	<b>3,146,850</b>	2,492,506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為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下表僅載列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該等聯營公司均為無市場報價的非上市公司實體。

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註冊 資本詳情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海福建燃氣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777,000	25%	25%	-	燃氣發電
福建福清核電有限公司	中國	7,480,000	39%	39%	-	核能發電
屏南縣後壟溪水電有限公司	中國	86,000	45%	5%	40%	水力發電

以上所有聯營公司乃按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 (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及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對賬) 披露如下：

	中海福建燃氣發電有限公司		屏南縣後壟溪水電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聯營公司的總額</b>				
流動資產	679,498	269,566	22,700	37,549
非流動資產	3,164,137	3,350,739	393,156	408,786
流動負債	1,357,150	1,318,795	62,924	50,644
非流動負債	1,289,000	1,289,000	125,280	160,033
權益	1,197,485	1,012,510	227,652	235,658
收入	2,445,428	2,071,084	38,426	59,560
除稅前利潤／(虧損)	501,804	282,689	(8,037)	3,544
利潤／(虧損) 及綜合收益總額	377,944	214,410	(8,006)	3,544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48,242	7,873	-	-
<b>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賬</b>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總額	1,197,485	1,012,510	227,652	235,658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25%	25%	45%	4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99,371	253,128	102,443	106,046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	299,371	253,128	102,443	106,04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 福建福清核電有限公司 (附註i)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的總額		
流動資產	1,383,331	699,464
非流動資產	34,611,232	26,766,003
流動負債	448,553	938,976
非流動負債	28,066,010	20,926,491
權益	7,480,000	5,600,000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總額	7,480,000	5,600,000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39%	3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917,200	2,184,000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	2,917,200	2,184,000

附註：

- (i) 福建福清核電有限公司仍在建造階段，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利潤或虧損。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總賬面值	226,595	124,689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的總額		
除稅前利潤／(虧損)	2,670	(8,342)
利潤／(虧損)及綜合收益總額	2,670	(8,34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9 其他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非上市公司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按成本計)	512,300	512,300	133,845	133,845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非上市公司的主要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詳情，所有非上市公司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該等公司的市場報價尚無。

實體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註冊 資本詳情 人民幣千元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華電煤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3,657,143	3%	3%	-	煤炭供應
中國華電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華電財務」)	中國	5,000,000	5%	-	5%	財務服務
內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發電 有限公司	中國	1,404,626	6%	-	6%	利用抽水蓄能 技術進行 水力發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增值稅(「增值稅」)(附註(i))	<b>1,549,454</b>	1,390,222	—	—
源自導致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安排的 遞延差額	<b>265,803</b>	301,930	—	—
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附註(ii))	<b>28,179</b>	28,179	—	—
向附屬公司貸款	—	—	<b>500,000</b>	—
其他	<b>140,456</b>	134,264	—	133
	<b>1,983,892</b>	1,854,595	<b>500,000</b>	133

附註：

- (i) 可抵扣增值稅主要指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而可自銷項增值稅中抵扣的進項增值稅。預期將於一年內予以抵扣的進項增值稅入賬列為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見附註23)。
- (ii) 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並按年利率6.60%計息，並將於二零一八年收回。

##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煤炭	<b>300,344</b>	221,219
燃油	<b>6,042</b>	8,698
備件及其他	<b>105,370</b>	112,568
	<b>411,756</b>	342,485

## 2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b>3,082,678</b>	2,866,589	<b>52,599</b>	41,088
減：呆賬撥備	<b>33,608</b>	138	—	—
	<b>3,049,070</b>	2,866,451	<b>52,599</b>	41,088

###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及本公司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b>3,082,678</b>	2,866,589	<b>52,599</b>	41,088
減：呆賬撥備	<b>33,608</b>	138	—	—
	<b>3,049,070</b>	2,866,451	<b>52,599</b>	41,088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主要為應收地方電網公司的售電款項，該等地方電網公司並無近期欠款記錄。應收賬款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15至30日內到期，惟可再生能源項目除外，例如風電項目及太陽能項目等若干可再生能源項目收取的電價補助（約佔售電款項總額的15%至75%），有關電價補助須待相關政府機關向地方電網公司劃撥資金方可收取，因此結算時間較長。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 (b)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採用撥備賬入賬，惟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的可能性微乎其微除外，在這種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參見附註2 (l)(i)）。

年內呆賬撥備變動（包括個別及共同虧損部分）如下所示：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8	138
確認的減值虧損	33,47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608	13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人民幣33,60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000元）被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減值的應收款項歸因於陷入財務困境的相關方，管理層評估認為該等應收款項預計無法收回。因此，經已確認為呆賬作出的特別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2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 (c) 未減值的應收賬款及票據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b>3,049,070</b>	2,866,451	<b>52,599</b>	41,088

根據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聯合頒佈的財建[2012]102號通知《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有關結算上述可再生能源電價補助的新標準程序已自二零一二年起生效，每個項目於劃撥有關資金予地方電網公司前，均須取得批准。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大部分相關項目已獲批可再生能源電價補助，而若干項目正申請審批。董事認為，審批將於稍後取得，鑒於電網公司過往並無壞賬記錄且該等電價補助乃由中國政府提供資金，故來自電價補助的該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可全數收回。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為應收地方電網公司的售電款項，該等地方電網公司並無近期欠款記錄。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核證減排量應收款	179,292	264,707	—	—
員工墊款及其他押金	40,117	21,389	220	565
應收相關方款項：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	—	—	3,360,000	2,047,699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0,707	26,299	26,408	—
— 應收中國華電集團公司 (「華電」)款項	—	28,000	—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6,374	25,994	—	—
授予第三方貸款(附註(ii))	205,516	238,639	—	—
可抵扣增值稅(附註20(i))	873,798	855,840	6,069	—
出售合營企業應收款項	—	24,175	—	—
收購一家公司預付款項	—	10,000	—	10,000
煤炭及備件供應預付款項	61,640	19,257	—	—
其他預付款及應收賬款	202,709	124,327	31,296	15,769
	<b>1,670,153</b>	1,638,627	<b>3,423,993</b>	2,074,033
減：呆賬撥備	196,164	60,992	6,670	6,670
	<b>1,473,989</b>	1,577,635	<b>3,417,323</b>	2,067,363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附屬公司貸款的年利率介乎6.00%至6.33%（二零一二年：6.00%至6.31%），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向附屬公司提供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第三方貸款為無抵押並按年利率6.00%（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計息。

## 2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續)

所有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預計於一年之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預付款項和其他流動資產的減值損失會通過撥備賬入賬記錄。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60,992	10,465	6,670	6,670
已確認減值損失	216,290	50,527	-	-
撤銷無法收回款項	(81,118)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164	60,992	6,670	6,67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96,164,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992,000元）個別釐定為出現減值。個別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陷入財務困難的對手方有關，且管理層估計，該等應收款項預期不可收回。因此，已就呆賬確認專項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就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其他結餘而言，管理層認為對手方信貸質素良好，該等結餘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 24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存款主要指就應付票據質押作抵押品的現金、投標保證金及按中國法規要求劃撥的專用房屋維修基金。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607	833	10	11
銀行存款	448,051	2,291,961	26,580	932,233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附註(i))	1,320,089	282,906	173,510	—
	<b>1,768,747</b>	2,575,700	<b>200,100</b>	932,244

附註：

(i) 存放於同系附屬公司的存款主要指存放於中國華電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華電財務」)的存款。

## 26 借款

### (a) 長期計息借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來自金融 機構的貸款				
— 有抵押	13,166,920	12,088,456	—	—
— 無抵押(附註(i))	17,246,719	15,549,978	855,000	858,500
來自華電的貸款				
— 無抵押	2,246,447	2,246,447	—	—
其他借款(附註(e)(i))				
— 無抵押	1,989,794	—	1,989,794	—
	<b>34,649,880</b>	29,884,881	<b>2,844,794</b>	858,500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 銀行貸款及來自金融機構的 貸款	4,349,114	2,724,476	224,500	181,500
	<b>30,300,766</b>	27,160,405	<b>2,620,294</b>	677,000

附註：

所有長期計息借款均按攤銷成本列賬。概無長期計息借款預期於一年內清償。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6 借款 (續)

### (a) 長期計息借款包括：(續)

(i) 若干無抵押借款由以下實體擔保：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擔保方		
— 華電	3,682,500	1,000,000
— 非控股權益股東	242,000	273,000
	<b>3,924,500</b>	1,273,000

### (b) 短期計息借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來自金融機構的貸款				
— 有抵押	580,000	299,000	—	—
— 無抵押	4,250,135	5,775,497	3,540,000	4,029,000
來自華電財務的貸款				
— 無抵押	940,000	580,000	300,000	—
其他借款 (附註note(e)(ii))				
— 無抵押	1,498,000	—	1,498,000	—
	<b>7,268,135</b>	6,654,497	<b>5,338,000</b>	4,029,000
加：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 銀行貸款及來自 金融機構的貸款	4,349,114	2,724,476	224,500	181,500
	<b>11,617,249</b>	9,378,973	<b>5,562,500</b>	4,210,5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6 借款 (續)

### (c) 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b>長期</b>				
銀行貸款及來自金融 機構的貸款	<b>4.85%-7.86%</b>	5.23%-7.86%	<b>5.90%-7.21%</b>	5.54%-7.76%
來自華電的貸款	<b>4.15%-6.00%</b>	4.15%-6.00%	—	—
其他借款	<b>5.13%-5.38%</b>	—	<b>5.13%-5.38%</b>	—
<b>短期</b>				
銀行貸款及來自金融 機構的貸款	<b>5.04%-6.66%</b>	5.32%-7.86%	<b>5.40%-6.00%</b>	5.40%-7.54%
來自華電財務的貸款	<b>5.04%-6.00%</b>	5.90%	—	—
其他借款	<b>4.49%</b>	—	<b>4.49%</b>	—

### (d) 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b>11,617,249</b>	9,378,973	<b>5,562,500</b>	4,210,500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b>3,436,033</b>	4,106,052	<b>268,000</b>	250,500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b>10,487,781</b>	7,544,067	<b>1,117,897</b>	259,000
五年以上	<b>16,376,952</b>	15,510,286	<b>1,234,397</b>	167,500
	<b>30,300,766</b>	27,160,405	<b>2,620,294</b>	677,000
	<b>41,918,015</b>	36,539,378	<b>8,182,794</b>	4,887,500

## 26 借款 (續)

### (e) 其他借款的主要條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				
公司債券 (附註(i))	1,989,794	—	1,989,794	—
短期				
融資券 (附註(ii))	1,498,000	—	1,498,000	—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行了人民幣10億元票面年利率為5.00%的五年期無抵押公司債券以及人民幣10億元票面年利率為5.30%的十年期無抵押公司債券。上述債券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5.13%及5.38%。
- (ii)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人民幣15億元票面年利率為4.07%的一年期無抵押短期融資券。該等融資券的實際利率為4.4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7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一年內	98,763	143,592	329,753	413,224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69,269	114,908	205,435	266,491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216,856	326,017	1,122,520	1,515,478
五年以上	459,743	544,227	553,534	672,015
	745,868	985,152	1,881,489	2,453,984
	844,631	1,128,744	2,211,242	2,867,208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284,113		655,966
融資租賃承擔的現值		844,631		2,211,242

融資租賃承擔於開始時的租期約為1至17年。

## 2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應付第三方賬款	663,680	716,306
應付第三方票據	947,308	338,92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64,055	75,57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票據	1,927	40,776
	1,776,970	1,171,58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續)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三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支付	1,033,383	838,446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到期	332,208	228,347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到期	411,379	104,788
	<b>1,776,970</b>	1,171,581

所有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預計於一年之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 29 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	5,969,192	6,029,152	63,225	40,781
棉花灘安置補償撥備(附註(i))	40,000	40,000	—	—
應付質保金(附註(ii))	704,626	611,088	1,393	143
應付股息	19,794	13,463	—	—
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款項	108,909	23,583	97,870	22,192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90,400	118,894	4,331	3,586
應付其他稅項	140,468	128,642	24,299	25,559
應付利息	215,266	89,665	126,023	8,80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i))	—	—	666,156	579,20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i))	432,619	505,604	476	—
應付華電款項(附註(iii))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315,558	221,250	44,843	22,725
	<b>8,048,832</b>	7,793,341	<b>1,040,616</b>	715,0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29 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

- (i)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棉花灘水電擁有及營運一座位於福建龍岩的水電廠(「棉花灘項目」)。有關地方政府機關就所需的安置補償金額存有異議，並要求棉花灘水電增加補償，以支付與搬遷及安置額外居民、興建道路及橋樑、環境保護以及保存歷史文物有關的日益增加的成本。為應對此項要求，棉花灘水電委聘該水電項目的原獨立設計研究院上海勘測設計研究院(「上海研究院」)，評估是否有必要支付任何額外的安置補償金。為支持當地政府的搬遷及安置工作，棉花灘水電原則上同意並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向當地政府預付額外補償金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360百萬元，共計人民幣390百萬元預付款項。此外，棉花灘水電的管理層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此項爭議確認額外撥備人民幣40百萬元。預付款項人民幣390百萬元及撥備人民幣40百萬元已於過往財務資料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於審閱上海研究院的評估報告後，福建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福建省發改委」)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將確定棉花灘水電將負責承擔的經調整安置補償金。
- (ii) 應付質保金指應付設備供應商及建造承包商的金額，將於質保期到期時清償。
- (iii) 該等金額均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須按要求償還。

## 30 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所得稅

### (a)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應付／(預繳)稅項指：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一月一日應付／(預繳)稅項淨額	57,407	(67,306)
本年度撥備(見附註8(a))	384,143	240,256
通過企業合併購入	4,711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見附註8(a))	(2,016)	(3,198)
已付所得稅	(227,638)	(112,345)
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稅項淨額	216,607	57,407
代表：		
應付稅項	249,828	80,062
預繳稅項	(33,221)	(22,655)
	216,607	57,407

## 30 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所得稅 (續)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本集團

本年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變動情況如下：

引致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事項：	資產				遞延收入	可按支付 基準扣減		購置環保 設備的		其他	總計	
	稅項虧損	重估虧蝕	減值撥備	試運行收入		的開支	重估盈餘	物業、廠房 及設備折舊	稅項抵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如先前所呈報)	91,949	70,461	36,420	89,873	28,827	20,929	(193,784)	(387,452)	-	595	(242,182)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影響(附註38(a))	36,165	-	-	-	-	-	-	(31,412)	-	849	5,602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重述)	128,114	70,461	36,420	89,873	28,827	20,929	(193,784)	(418,864)	-	1,444	(236,580)	
於損益(扣除)／計入(經重述)	(附註8(a))	(68,451)	(3,950)	1,164	23,640	3,598	2,397	7,554	(28,004)	35,478	2,849	(23,72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59,663	66,511	37,584	113,513	32,425	23,326	(186,230)	(446,868)	35,478	4,293	(260,305)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重述)	59,663	66,511	37,584	113,513	32,425	23,326	(186,230)	(446,868)	35,478	4,293	(260,305)	
於損益(扣除)／計入(附註8(a))	(53,669)	(3,759)	7,188	29,502	10,538	(12,730)	6,405	(69,358)	(22,689)	6,732	(101,84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114,474)	-	-	-	(114,474)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94	62,752	44,772	143,015	42,963	10,596	(294,299)	(516,226)	12,789	11,025	(476,61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0 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所得稅 (續)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

本公司

本年度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變動情況如下：

引致遞延稅項資產／ (負債)的事項：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可按支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基準扣減 的開支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折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2,711	20,758	4,182	(6,172)	71,479
於損益(扣除)／計入	(30,084)	3,560	544	6,172	(19,808)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27	24,318	4,726	-	51,671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2,627	24,318	4,726	-	51,671
於損益扣除	(22,627)	(24,318)	(4,726)	-	(51,671)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與資產負債表的對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04,884	322,573	-	51,671
已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781,503)	(582,878)	-	-
	(476,619)	(260,305)	-	51,671

## 30 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所得稅 (續)

###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s)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尚未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688,34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1,38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內，不大可能有可動用該等虧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而言，如不動用，則將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底到期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6,327,000元、人民幣52,684,000元、人民幣64,437,000元、人民幣172,424,000元及人民幣362,474,000元。此外，本集團尚未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購置環保設備的未動用稅項抵免人民幣28,422,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90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項抵免將於二零一六年底到期。

###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未分配利潤及中國法定盈餘儲備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為人民幣3,515,657,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人民幣2,267,868,000元)。由於從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取得的股息毋須繳納中國所得稅，且本集團不擬於可見將來出售此等投資，故並未就此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31 遞延收入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8,823
添置	95,739
計入損益	(13,469)
撤銷	(37,863)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230
減：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13,420
	239,810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b>253,230</b>
添置	<b>116,439</b>
計入損益	<b>(23,916)</b>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45,753</b>
減：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b>24,644</b>
	<b>321,109</b>

遞延收入主要指與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補貼以及源自產生融資租賃的售後租回安排的遞延差額，有關遞延收入將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或對資產折舊作出的調整。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2 資本及儲備

### (a)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合併權益各個部分年初與年末結餘的對賬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始與期末的變動詳情如下：

	資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000,000	622,114	18,745	92,978	6,733,837
二零一二年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279,923	279,923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扣除發行開支)	1,622,616	437,451	-	-	2,060,067
股息	-	-	-	(261,411)	(261,411)
轉入儲備基金	-	-	24,456	(24,456)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22,616	1,059,565	43,201	87,034	8,812,416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7,622,616	1,059,565	43,201	87,034	8,812,416
二零一三年權益變動：					
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319,919	319,919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	(151,133)	-	-	(151,133)
股息(附註32(b))	-	-	-	(220,294)	(220,294)
轉入儲備基金	-	-	46,381	(46,381)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22,616	908,432	89,582	140,278	8,760,908



## 32 資本及儲備 (續)

### (b) 股息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結束後建議宣派的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0382元 (二零一二年：每股人民幣0.0289元)	<b>304,820</b>	220,294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決議向股東分派二零一三年股息每股人民幣0.0382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報告期結束後建議的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

### (c) 股本／實繳資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5,837,738,4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普通股	<b>5,837,738</b>	5,837,738
1,784,877,6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b>1,784,878</b>	1,784,878
	<b>7,622,616</b>	7,622,61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2 資本及儲備 (續)

### (c) 股本／實繳資本 (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及七月，本公司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方式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後以每股1.65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1,622,61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予香港及海外投資者。就首次公開發售而言，由華電、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公司(「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昆崙信託」)、貴州烏江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烏江水電」)、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華電工程」)、興業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興業資本」)及福建省大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大同創業」)擁有的162,261,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以一兌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並轉讓予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理事會」)。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會議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股份就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其他資本儲備。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與來自二零一二年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

其他資本儲備主要指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與華電注入資產淨值之差額，以及現金注資超逾於本公司成立時向華電、中電顧科技、昆崙信託、烏江水電、華電工程、興業資本以及大同創業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

####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本公司須將純利的10%轉入其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的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向股東分派股息之前須向該儲備轉撥資金。該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轉增資本，且除清盤之外不得予以分派。



## 32 資本及儲備 (續)

### (e) 儲備的可分派程度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總額為人民幣140,27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034,000元）。報告期完結後，董事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82分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89分）合計人民幣304,82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20,294,000元）（附註32(b)）。此項股息並無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視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藉維持較高借款水平所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其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監管其資本架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80%（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79%）。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方針與往年比較並無不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 33 金融工具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所承受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以及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在中國的國有／國家控制的銀行，董事經評估後認為當中不涉及重大信貸風險。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3 金融工具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售電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省電網公司的款項。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該等公司維持長期而穩定的業務關係，因此本集團與該等電網公司概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省電網公司的款項佔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的92.2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85%)。就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持續對客戶及對手方的財務狀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財務報表中已計提呆賬撥備。

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乃源於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

本集團為第三方及關連方提供財務擔保。除附註35(a)所載由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外，本集團並未提供將可能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有關該等財務擔保於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披露於附註35(a)。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利用債務到期日各有不同的多項銀行及其他借款，確保可持續擁有充裕且靈活的融資，從而確保本集團尚未償還的借款責任在任何一个年度均不會面臨過高的還款風險。

本公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現金管理及籌措借款，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可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同時獲得主要財務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18,605,126,000元。本集團管理其流動負債與負債總額的比例，以減低流動資金風險。董事已確定具備充裕流動資金撥支本集團的未來營運資金及開支需求。



## 33 金融工具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得出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得出的利息付款) 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為基準，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合約		1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1-2年 人民幣千元	2-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長期借款 (附註26(a))	34,649,880	45,576,983	6,443,786	5,261,730	14,732,070	19,139,397
短期借款 (附註26(b))	7,268,135	7,549,335	7,549,335	-	-	-
融資租賃承擔 (附註27)	844,631	1,128,744	143,592	114,908	326,017	544,22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28)	1,776,970	1,776,970	1,776,970	-	-	-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9)	8,048,832	8,048,832	8,048,832	-	-	-
	<b>52,588,448</b>	<b>64,080,864</b>	<b>23,962,515</b>	<b>5,376,638</b>	<b>15,058,087</b>	<b>19,683,624</b>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合約		1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1-2年 人民幣千元	2-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長期借款 (經重述 - 附註38(a))(附註26(a))	29,884,881	40,127,924	4,571,116	5,752,714	11,321,777	18,482,317
短期借款 (附註26(b))	6,654,497	6,884,531	6,884,531	-	-	-
融資租賃承擔 (經重述 - 附註38(a))(附註27)	2,211,242	2,867,208	413,224	266,491	1,515,478	672,01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經重述 - 附註38(a))(附註28)	1,171,581	1,171,581	1,171,581	-	-	-
其他應付款項 (經重述 - 附註38(a))(附註29)	7,793,341	7,793,341	7,793,341	-	-	-
	<b>47,715,542</b>	<b>58,844,585</b>	<b>20,833,793</b>	<b>6,019,205</b>	<b>12,837,255</b>	<b>19,154,33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3 金融工具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合約		1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1-2年 人民幣千元	2-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長期借款 (附註26(a))	2,844,794	3,824,185	381,406	407,716	1,492,865	1,542,198
短期借款 (附註26(b))	5,338,000	5,558,550	5,558,550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580	4,580	4,580	-	-	-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9)	1,040,616	1,040,616	1,040,616	-	-	-
	9,227,990	10,427,931	6,985,152	407,716	1,492,865	1,542,198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合約現金流量		1年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1-2年 人民幣千元	2-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長期借款 (附註26(a))	858,500	1,044,798	237,713	295,925	314,125	197,035
短期借款 (附註26(b))	4,029,000	4,164,186	4,164,186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85	585	585	-	-	-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9)	715,000	715,000	715,000	-	-	-
	5,603,085	5,924,569	5,117,484	295,925	314,125	197,035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以浮息授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定期審閱及監控定息及浮息借款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然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毋須使用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借款淨額（即計息金融負債減去計息金融資產）概況。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借款的利率及到期資料披露於附註2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3 金融工具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定息借款淨額：		
借款 (附註26)	9,819,827	8,494,497
融資租賃承擔 (附註27)	114,410	119,871
	<b>9,934,237</b>	8,614,368
浮息借款淨額：		
借款 (附註26)	32,098,188	28,044,881
融資租賃承擔 (附註27)	730,221	2,091,371
減：銀行存款 (包括受限制存款)	2,001,799	2,801,584
	<b>30,826,610</b>	27,334,668
合計借款淨額	<b>40,760,847</b>	35,949,036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淨額：		
借款 (附註26)	5,037,794	3,729,000
浮息借款淨額：		
借款 (附註26)	3,145,000	1,158,500
減：銀行存款 (包括受限制存款)	203,915	938,454
	<b>2,941,085</b>	220,046
合計借款淨額	<b>7,978,879</b>	3,949,04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3 金融工具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浮息借款淨額的利率整體每增／減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估計將會導致本集團的除稅後利潤及權益總額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03,456,000元(二零一二年(經重述)：人民幣162,984,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釐定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且已被應用到報告期末已存在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敞口。

估計增減100個基點乃管理層對於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止的期間內，相關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所作出的評估。進行敏感度分析的基準與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相同。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產生以人民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應收款項、借款及現金結餘的業務。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歐元、美元及港元。

#### (i)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除核證減排量的銷售以外幣計值外，本集團所有可產生收入的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此外，本集團有若干借款以美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另一方面，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貨幣，而中國政府日後可能酌情限制就往來賬交易使用外幣。外匯管制制度的變動可能令本集團無法充分滿足外幣需求，本集團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



## 33 金融工具 (續)

### (d) 貨幣風險 (續)

#### (ii) 貨幣風險敞口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所面臨的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美元	歐元	港元	美元	歐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2,090	8,548	8	2,064	671,554
其他流動資產	-	-	-	16,861	237,519	-
長期借款	(342,347)	-	-	(187,610)	-	-
淨敞口	(342,346)	2,090	8,548	(170,741)	239,583	671,554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48		671,554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元、歐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如下：

	平均匯率		報告日即期匯率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美元	6.1970	6.3100	6.0969	6.2855
歐元	8.2456	8.1439	8.4189	8.3176
港元	0.7989	0.8134	0.7862	0.810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3 金融工具 (續)

### (d) 貨幣風險 (續)

#### (ii) 貨幣風險敞口 (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下列貨幣升值5%，則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除稅後利潤及權益總額將增加／(減少)下列數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美元	12,838	6,403	-	-
歐元	(78)	(8,984)	-	-
港元	(321)	(25,183)	(321)	(25,183)
	12,439	(27,764)	(321)	(25,183)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以上貨幣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對以上貨幣產生等額但相反的影響。

該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匯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已應用於本集團於該日已存在的金融工具所面臨的貨幣風險敞口，而所有其他變量（尤其是利率）保持不變而釐定。

上述變動為管理層對於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的期間內相關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所作出的評估。進行該項分析的基準與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相同。



## 33 金融工具 (續)

### (e) 公允價值

#### (i)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架構

下表呈列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該等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界定的三級公允價值架構。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值（即於計量日期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值（即未能達致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及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

#### (ii) 不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此乃按本集團同類金融工具可獲得的現行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得出。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非上市權益證券的投資（見附註19）乃以成本計量，原因是該等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故無法可靠計量其公允價值。本集團無意出售該等投資。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4 承擔

(a)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b>3,060,921</b>	6,411,540	<b>151,853</b>	167,210
已授權但未訂約	<b>8,529,785</b>	8,879,379	-	181,737
	<b>11,590,706</b>	15,290,919	<b>151,853</b>	348,947

(b)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b>14,019</b>	15,044	<b>12,182</b>	2,597
一年以上但五年內	<b>42,310</b>	42,838	<b>38,256</b>	98
五年以上	<b>96,964</b>	106,460	<b>91,311</b>	-
	<b>153,293</b>	164,342	<b>141,749</b>	2,695

本集團通過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租用若干樓宇。該等經營租賃並無載入或有租金條款。

## 35 或有負債

### (a)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本集團已就授予若干第三方或關連方的銀行貸款向銀行作出以下財務擔保：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方向銀行作出的財務擔保：		
－ 聯營公司	26,426	17,780
－ 第三方	-	93,300
	<b>26,426</b>	<b>111,080</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根據該等任何擔保向本集團及本公司提起申索的可能性不大。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向其他實體提供財務擔保。

### (b) 有關清潔發展機制收入稅項的或有負債

當局至今仍未就銷售核證減排量所得收入是否須繳納任何增值稅或營業稅而頒佈任何規定。經與地方稅務機關商討，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稅項不適用於銷售核證減排量所得收入。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或有事項計提任何撥備。

### (c) 有關棉花灘水電安置補償的或有負債

誠如附註29(i)所載，有關地方政府機關已要求棉花灘水電進一步增加補償，以支付與搬遷及安置額外居民、興建道路及橋樑、環境保護以及保存歷史文物有關的日益增加的成本。福建發改委與國家發改委尚未確定最終的安置補償金額。棉花灘水電已就該爭議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付共計人民幣390百萬元，並已根據對有關情況的評估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撥備人民幣40百萬元。

華電已承諾，倘國家發改委要求本集團支付的額外補償超過人民幣40百萬元，其將就因棉花灘項目而搬遷及安置當地居民所產生的損失、申索、費用及開支向本集團提供彌償。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本集團是華電旗下大型公司集團的成員，與華電及其附屬公司有重大交易及關係。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主要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附註38(a))
向其購買煤炭運輸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71,777	83,728
向其採購建築服務及建材 同系附屬公司	796,886	801,102
向其租用辦公室及獲其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16,713	13,927
向其出售產品及提供代理服務 同系附屬公司	3,517	—
向其採購煤炭 同系附屬公司	911,222	129,673
向其提供／(收回) 營運資金 華電	(28,000)	(60)
聯營公司	—	(3,119)
向其提供／(解除) 貸款擔保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8,646	(131,520)
獲其提供／(解除) 貸款擔保 華電	2,682,500	(4,515,900)
向其獲取／(償還) 貸款 華電財務	360,000	260,000
華電	—	(1,223,55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 附註38(a))
於其處的存款淨額變動		
華電財務	1,037,183	58,353
利息支出		
華電財務	23,138	4,613
華電	123,762	207,791
利息收入		
華電財務	13,383	1,242
聯營公司	5,005	-
向其購買聯營公司權益		
華電	-	41,158
向其購買附屬公司		
華電	610,845	-

###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附註23、26、28、29及35(a)。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c) 與中國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是受國家控制的實體，在目前以中國政府以及多個政府機關及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統稱「政府相關實體」）為主導的經濟體系下經營。

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其大部分業務活動。有關交易以與非政府相關實體之間可能訂立的類似條款進行。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銷售電力；
- 存款及借款；
- 採購材料及承接建築工程服務；及
- 服務特許權安排。

相關政府機關對電價實行監管。本集團根據商業磋商為其他服務及產品定價。本集團亦為銷售電力、採購產品及服務以及借款的融資政策制訂審批程序。有關審批程序及融資政策並非取決於對手方是否屬於政府相關實體。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屬政府相關實體的省電網公司銷售電力所得收入佔銷售電力總收入的98.63%（二零一二年（經重述）：98.94%）。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該等電網公司的賬款及票據款項佔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的92.2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86.85%）。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絕大部分銀行存款存入政府相關財務機構，而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絕大部分貸款的貸方亦是政府相關財務機構，相應產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其他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而合計屬重大的交易亦包括大部分的設備及材料採購，及所接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和建造服務以及服務特許權安排。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指所擔任職位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該等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9所披露已付予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款項及附註10所披露已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517	1,557
酌情花紅	3,017	2,779
退休計劃供款	513	644
遞延薪酬計劃	91	480
	<b>6,138</b>	<b>5,460</b>

### (e)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本集團為員工參與各市及省級政府以及華電所統籌的多項界定退休供款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退休福利計劃未繳供款。

### (f) 關聯方承擔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	581,925	1,311,625
辦公室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承擔	140,850	146,96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g) 《上市規則》適用於關連交易的情況

附註36(a)披露的華電及其附屬公司之間就買賣貨品、提供及獲提供服務、借取貸款、向其購買聯營公司權益的關聯方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的披露，已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內「關連交易」一節。

## 37 退休計劃

本集團須向國家營運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額介乎員工薪金總額的14%至22%。計劃成員有權從國家獲得相當於退休當日適用薪金某一固定比例的退休金。此外，本集團及其員工還參與了一項由華電管理的退休計劃，作為上述計劃的補充。除上述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該等計劃的其他重大退休福利付款義務。

## 38 收購附屬公司

### (a)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本公司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610,845,000元向華電收購可門二期100%股權。

由於本公司與可門二期均受華電共同控制，上述收購事項已入賬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可門二期的資產及負債已按華電合併財務報表先前確認的賬面值確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重述，猶如合併已於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前發生。

於收購日期，轉讓代價以及已確認的所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金額如下：

	於收購日期 人民幣千元
代價	
— 二零一三年已付現金	582,845
— 抵銷應收華電款項	28,000
代價總額	610,845

## 3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a)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續)

已確認的可識別所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賬面值金額：

	於收購日期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4,587
租賃預付款項	168,2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34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139,03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4,984
存貨	44,9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032
應付賬款	(204,333)
其他應付款項	(42,631)
應付稅項	(24,521)
借款	(2,170,000)
融資租賃承擔	(500,000)
遞延稅項負債	(43,412)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459,71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a)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續)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述詳情如下：

	本集團 (如先前 所呈報) 人民幣千元	可門二期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經重述)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經營業績：				
經營利潤	3,199,392	278,482	-	3,477,874
本年度利潤	1,302,970	52,627	-	1,355,597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 本公司股東	1,040,484	52,627	-	1,093,111
— 非控股權益	262,486	-	-	262,48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分)				
	15.26	0.77	-	16.0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50,782,214	2,946,669	-	53,728,883
流動資產	6,918,194	700,266	(6,817)	7,611,643
流動負債	(18,461,270)	(312,677)	6,817	(18,767,130)
非流動負債	(26,792,291)	(3,072,291)	-	(29,864,58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312,216)	(261,967)	-	(10,574,183)
非控股權益	(2,134,631)	-	-	(2,134,631)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的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44,688,094	2,972,130	-	47,660,224
流動資產	5,560,111	1,247,007	(659,078)	6,148,040
流動負債	(17,843,650)	(1,989,797)	659,078	(19,174,369)
非流動負債	(23,094,973)	(2,170,000)	-	(25,264,97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7,504,241)	(59,340)	-	(7,563,581)
非控股權益	(1,805,341)	-	-	(1,805,341)

## 3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b) 其他附屬公司合併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福建太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福建太禹」)及其他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新收購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水電及風電的生產和銷售。

	於收購日期		
	福建太禹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代價：</b>			
二零一三年已付現金	274,541	25,200	299,741
二零一三年前已付現金	10,000	80,026	90,026
待支付的代價	85,326	–	85,326
抵銷應收前股東款項	–	41,800	41,800
<b>總計</b>	<b>369,867</b>	<b>147,026</b>	<b>516,893</b>
<b>可識別資產淨值</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7,428	509,703	1,547,131
無形資產	2,818	–	2,818
於聯營實體的投資	77,636	–	77,6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8,238	48,23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811	1,881	12,69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2,182	66,288	98,470
存貨	109	–	1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629	11,667	71,296
借款	(373,135)	–	(373,13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763)	(410,386)	(417,149)
其他應付款項	(212,815)	(39,233)	(252,048)
應付稅項	(3,962)	(750)	(4,712)
遞延稅項負債	(97,973)	(16,501)	(114,474)
<b>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b>	<b>525,965</b>	<b>170,907</b>	<b>696,87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b) 其他附屬公司合併 (續)

#### 商譽

因此次收購確認的商譽如下：

	於收購日期		
	福建太禹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代價總額	369,867	147,026	516,893
非控股權益 (根據有關權益於 被收購方的資產及負債的 已確認金額中所佔的比例計算)	193,946	33,000	226,946
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	(525,965)	(170,907)	(696,872)
商譽	37,848	9,119	46,967

商譽主要因被收購附屬公司的勞動力技能及技術人才，以及預期從將該公司併入本集團已有業務將予實現的協同效益而產生。已確認的商譽預計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已從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經營開支扣除。

自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收購業務合共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2,466,000元及利潤人民幣866,000元。假若該等所收購業務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合併，管理層估計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合併收入將增加人民幣149,955,000元，而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合併除稅後利潤將增加人民幣15,965,000元。於釐定該等金額時，管理層已假設，倘若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發生，於收購日期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將不變。

## 39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編製財務報表相關會計方法、假設及估計所影響。本集團所依據的假設及估計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本集團相信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假設作出，該等其他假設構成對有關不能從其他來源即時取得的事宜作出判斷的依據。管理層會持續評估其估計。實際結果或會因事實、情況及條件的改變而有別於該等估計。

對主要會計政策的選擇、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是否受條件及假設變化影響，均為審閱財務報表時應考慮的因素。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本集團認為，下列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最重大判斷及估計。

### (a) 呆壞賬減值損失

本集團會對因客戶及其他債務人未能按要求付款而造成的呆壞賬估計減值損失。本集團乃基於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債務人的信譽及過往的撇銷經驗作出估計。倘若客戶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的撇銷金額可能會高於估計。

### (b) 非流動資產減值損失

當考慮可能須就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項及無形資產等若干資產計提減值損失時，本集團需要確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與在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由於可能無法即時獲得該等資產的市場報價，因此很難準確地估計售價。為確定在用價值，相關資產預計產生的現金流量會被貼現至其現值，而需要就銷量水平、售價及營運成本金額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可即時獲得的資料確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包括根據對銷量、售價及營運成本金額等項目的合理及有理據假設及預測作出估計。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39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 (c)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按照相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確認及計量。在確定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時，會對預期應課稅利潤作出估計，當中涉及多項有關本集團經營環境的假設，並要求董事作出大量判斷。若該等假設及判斷出現任何變動，均會影響將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繼而影響未來年度的純利。

### (d)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之後，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定期檢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可使用年期是按本集團對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並考慮預期的技術變動而定。倘若先前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進行調整。

### (e) 所得稅

本集團須向多個稅務機關繳付所得稅。在確定稅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並不確定的多種交易及計算方法。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金額，則該等差額可能會影響最終稅務結果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 (f) 擔保撥備

倘該等擔保持有人有可能根據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且向本集團申索的金額預期將超過有關擔保應付款項當前入賬的金額，則會對未解除的擔保確認撥備。本集團定期審閱該等擔保持有人的財務狀況，並基於過往經驗估計本集團遭申索的金額。倘該等擔保持有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撥備金額可能會高於估計。

## 40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為華電。華電是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其並無編製可作公開用途的財務報表。



## 4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以及於財務報表並無採納的多項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當中包括以下各項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項目。

於以下日期  
或其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未明示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預期將於首次應用期間內產生的影響。截止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2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一項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2(b)披露。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完成新H股配售。此次配售以每股H股3.30港元將共計356,975,520股H股成功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位但不多於十位承配人，配售所得款項共計約1,178,019,216港元。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與中國風電集團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完成認購股份的付款，款項共計378,400,000港元。

# 釋義與技術詞彙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
「應佔權益裝機容量」	指	按我們於發電項目擁有的股權（無論是否為控股權益），乘以其裝機容量（通常以兆瓦計值）計算
「可利用系數」	指	一台發電機組於一段期間內可發電的時間，再除以該段期間內的時間
「平均利用小時數」	指	一段特定期間的總發電量除以該段期間的平均裝機容量
「生物質」	指	用作燃料或能源的植物原料、植被或農業廢料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清潔發展機制」	指	清潔發展機制為京都議定書內一項允許工業化國家投資發展中國家的溫室氣體減排項目，以獲取排放額度的安排
「本公司」、「公司」或「我們」	指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裝機容量」	指	在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全面合併入賬的運營中發電項目的總裝機容量。就風電項目而言，控股裝機容量指我們的併網風電項目的總裝機容量
「《企業管制守則及報告》」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售電量」	指	發電廠於特定期間內實際售出的電量，相當於總發電量減合併廠用電
「總發電量」	指	就一段特定期間而言，一個發電項目在該期間的總發電量
「本集團」	指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吉瓦」	指	功率單位吉瓦。1吉瓦=1,000兆瓦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華電」	指	中國華電集團公司
「華電工程」	指	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為華電的附屬公司
「華電財務」	指	中國華電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為華電的附屬公司

「華電集團」	指	華電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華電新能源」	指	華電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可門二期」	指	福建華電可門二期發電有限公司
「可門電廠」	指	福建華電可門發電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千瓦」	指	功率單位千瓦。1千瓦=1,000瓦特
「千瓦時」	指	能量單位千瓦時。電力行業使用的標準能量單位。一千瓦時相等於一台一千瓦的發電機在一小時內所生產的電量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功率單位兆瓦。1兆瓦=1,000千瓦。發電項目的容量通常以兆瓦表示
「兆瓦時」	指	能量單位兆瓦時。1兆瓦時=1,000千瓦時
「國家發改委」	指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社保基金理事會」	指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上網電價」	指	發電項目可將其生產的電力售予電網公司的電力售價，一般以每千瓦時人民幣計值（該上網電價已含增值稅）
「國家」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報告期」	指	從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邵武電廠」	指	福建華電邵武發電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其60.0%股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 公司資料

## 公司法定名稱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英文名稱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 註冊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  
福州市  
鼓樓區  
五四路11號  
宜發大廈25層

##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  
宣武門內大街2號  
中國華電大廈  
A座1701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8樓

## 董事會成員

### 執行董事

方正先生(董事長)  
江炳思先生(總裁)  
李立新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陳斌先生  
陶雲鵬先生  
宗孝磊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小謙先生  
楊佰成先生  
張白先生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張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任)  
楊佰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宗孝磊先生 (非執行董事)

### 提名委員會

周小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任)  
方正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楊佰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周小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任)  
張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炳思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裁)

### 戰略委員會

方正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主任)  
陳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小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事

李長旭先生  
王崑先生  
黃春齊先生  
謝春旺先生  
胡曉紅女士  
許進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劉雷先生  
莫明慧女士

##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方正先生

## 授權代表

方正先生  
莫明慧女士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公司資料

## 法律顧問

### 香港法律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花園道1號中國銀行大廈21-22樓

### 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復興門內大街158號遠洋大廈F407-F408

## 合規顧問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6樓

##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阜成門外大街29號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  
中國北京  
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28號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  
中國福建省  
福州市鼓樓區鼓屏路18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56號A座

##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公司網址

[www.hdfx.com.cn](http://www.hdfx.com.cn)

## 股份代號

00816

